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CC

SICC CO., LTD.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宗艷民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宗艷民先生、高超先生及王俊國先生；(ii)非執行董事邱宇峰先生、李婉越女士及方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洪輝先生、劉華女士及黎國鴻先生。

A 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11

港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3 月）》、《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2026 年 3 月）》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2026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拟定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18 万元（含税），自任期开始起按月发放。

3、非独立董事，如其在公司兼任非董事职务的，该等董事依其所任职务及相关合同约定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不兼任非董事职务的，不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3月)》、《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2026年3月)》等薪酬制度，公司依照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同时担任多个岗位的，根据主要岗位绩效以及相关岗位领取相应薪酬。
- 4、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公司全体董事将对上述董事薪酬事项回避表决，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五、专项意见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董事薪酬方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宗艳民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8日

A 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13

港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 年 10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2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制定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4	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	修订

部分内部治理制度具体内容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予以披露。其中，第 2-4 项制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第 1 项制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在此之前，现行的上述内部治理制度将继续适用。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14

港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 及不再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分别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不再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基本情况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两地上市，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初期分别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根据香港联交所于2010年12月10日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4.11(c)条及第19A.31(4)条规定，在中国内地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发行人（以下简称“中国发行人”）可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而已在香港联交所作主要上市的中国发行人的年度账目可由符合相关条件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前提是中国发行人已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年度财务报表；按照相互认可协议，一家获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其已获认可适宜担任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内地注册成立公司的核数师或申报会计师，并且是香港法例第 588 章《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第 20ZT 条所述之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具有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涵义）。

鉴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实现实质性趋同，为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效率、简化财务编制流程、节约披露成本及审计费用，本公司将自2026 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

二、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不会对公司业绩、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构成任何重大影响，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不再另行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审计机构，其工作内容和范围为公司H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审计服务。公司已于2025年8月20日完成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发行H股并挂牌上市，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将在完成公司2025年当年度审计任务后，完成全部工作，后续公司不再续聘。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和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认为：鉴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实现实质性趋同，相关政策文件亦支持内地企业采用中国准则编制 H 股财务报告。统一准则有利于提升信息披露效率，降低编制成本，且不会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及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一致同意公司自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不再另行单独聘任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

A 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H 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234
公司简称	天岳先进
公司名称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2025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2024年4月制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自愿信息披露》(2025年3月修订)。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 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否

(2) 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董事会作为ESG决策和监督层，制订ESG愿景、目标、策略及管理方针；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就重大事项的进展、目标达成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各部门及子公司按计划落实所辖ESG相关工作，并就公司ESG工作计划的阶段性和年度落实情况向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汇报。 否

(3) 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负责对ESG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与决策，对ESG工作进行监督并承担最终责任。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客户	研发创新 知识产权保护 产品质量与安全 客户服务 客户投诉管理 隐私保护	产学研合作行业交流大会 行业展会 质量体系认证 客户走访交流 客户满意度调查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应诉机制
政府与监管机构	合法合规经营	拜访交流

	依法纳税 当地就业 环境保护 促进行业发展 安全生产	参与会议 许可文件申请 环境数据上报 接受调研检查 舆情监控 安全培训/演练
投资者	保障股东权益 资产保值增值 投资回报 公司治理 信息披露 风险管理	股东（大）会 新闻稿 对外公告 投资者接待 业绩说明会 E 互动回复 投资者热线
供应商	采购额 供应商准入管理 供应商评估 反腐败与商业道德 供应链管理	公开招标 供应商实地考察 日常交流 供应商督导培训 廉洁协议
员工	平等雇佣 薪酬福利 培训和职业发展 人文关怀 民主管理 职业健康与安全 包容化与多元化	劳动合同 工会 员工交流机制 员工慰问 团建活动 员工意见箱 职业健康守护
社区	公益事业 推动就业 社会价值	公益捐赠 社会实践活动 志愿服务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 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 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
3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 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 指引议题名称
4	环境管理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资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水资源利用
6	绿色运营实现 循环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7	智能制造赋能 低碳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能源利用
8	提升应急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无
9	公益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社会贡献
10	促进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创新驱动
11	研发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2	知识产权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3	供应商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4	客户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5	质量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 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 指引议题名称
16	信息安全与数据治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7	员工权益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8	培训与职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9	职业健康与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员工
20	实质性议题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
21	商业道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
22	公司治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无
23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无
24	合规经营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重要性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重要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双重重要性	无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 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有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乡村振兴、社会贡献、科技伦理，其中因公司自身生产运营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没有重大影响，且对公司财务影响有限，因此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议题不具有重要性；乡村振兴、社会贡献议题对公司的财务影响以及对外部经济、环境、社会的影响有限，因此不具有重要性；公司业务不涉及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科技伦理相关领域，因此科技伦理议题不适用。上述议题均在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标索

引表》中进行解释说明。

SICC

SICC CO., LTD.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2631.HK / 688234.SH

可持续发展报告 2025



秉持 **“先进·品质·持续”** 的理念

目 录

01 关于本报告	2	05 社会篇	24
02 走进天岳先进	4	研发创新	25
公司介绍	4	促进产业发展	27
证书及殊荣	5	知识产权保护	28
专题 — 碳化硅引领低碳未来	7	质量管理	28
		客户服务	31
03 气候变化及ESG相关治理	9	供应商管理	32
ESG管理架构	10	员工权益	35
实质性议题分析	10	培训与职业发展	38
		信息安全与数据治理	40
04 环境篇	15	职业健康与安全	40
环境管理体系	16	公益活动	42
应对气候变化	17		
智能制造赋能低碳生产	18	06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维度议题	43
能源资源管理	19	公司治理	44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21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46
提升应急能力	22	合规经营	48
绿色运营实现循环经济	22	商业道德	49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23	07 ESG数据表和附注	50
		08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标索引表	54
		09 香港交易所ESG报告守则索引	55

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是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公司**」、「**企业**」或「**天岳**»)发布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本著客观、规范、透明和全面的原则,详细披露了2025年天岳先进在环境保护、社会、管治(以下简称「**ESG**」)等领域的实践和绩效。

时间范围

本报告的时间范围是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为增强报告的可比性和完整性,部分内容超出上述范围。

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天岳先进为主体,涵盖天岳先进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范围与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保持一致。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以下简称「**ESG报告守则**」)(2025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2024年4月制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自愿信息披露》(2025年3月修订)。



本公司按ESG报告守则的要求编制，确保报告内容符合重要性、量化、平衡和一致性四项原则。以下为具体说明：

汇报原则	描述
重要性	在编写过程中，本公司对与持份者和公司运营密切相关的ESG议题进行了深入识别与分析，以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反映对公司和相关方影响重大的主题。
量化	根据ESG报告守则的要求，本公司使用可量化的方法列示环境和社会关键绩效指标，以展示我们的ESG表现。计算方法和假设也在相关关键绩效指标段落中进行了说明。
平衡	我们力求客观公正地披露信息，既展示取得的成果，也坦诚面对挑战与不足，从而为持份者提供全面且真实的ESG表现概览。
一致性	为确保数据披露的可比性，本公司采用与过去年度相同的报告。本报告在披露范围和计算方法上与往年保持一致的范围、方法和标准以公平地比较本公司过去的表现。除非因特殊情况另有说明。

数据说明

本报告所采用的信息与数据来自于天岳先进正式档或统计数据，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或误导性陈述，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发布形式

您可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 ([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和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SICC.CC/](https://www.sicc.cc/)) 下载本报告电子文本，获取更多公司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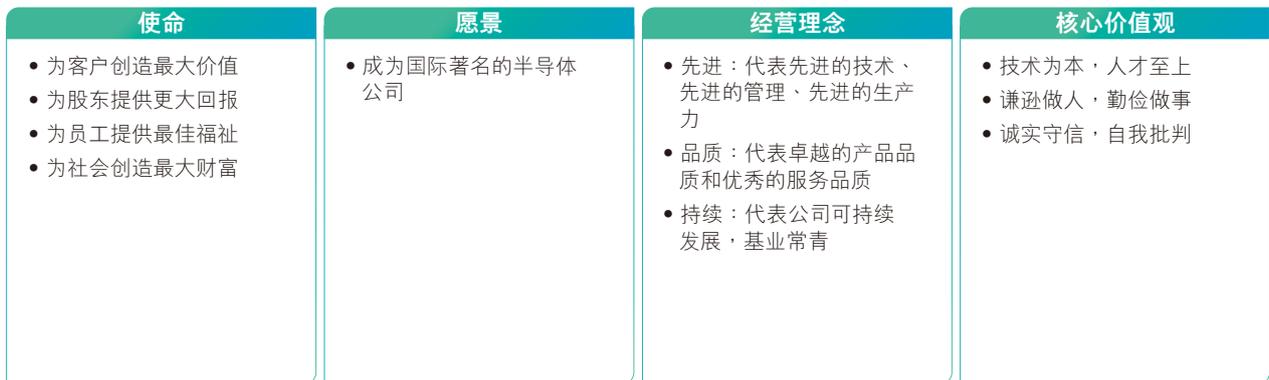
意见回馈

本公司深信与持份者之间的积极互动和有效沟通对于我们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阁下的观点和建议对于我们的决策制定和业务运营具有重要价值。因此，倘阁下有任何评论或建议，欢迎随时透过电邮 DMO@SICC.CC 与我们联系，让我们的可持续发展政策得以完善，推动我们朝著更加可持续和成功的方向发展。

走进天岳先进

公司介绍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是一所专注于碳化硅衬底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科技领军企业，于2022年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并在2025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引领，2024年率先推出业内首款12英寸碳化硅衬底。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2026年3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27.6%，位居全球第一；其中6英寸市场份额为27.5%，8英寸市场份额为51.3%。公司秉承「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致力于通过领先的技术、生产与管理能力，持续丰富产品系列、提升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证书及殊荣

2025年，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建设、ESG管理、资本市场布局等方面收获多项荣誉，彰显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综合实力，得到了产业界、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1、技术与品牌荣誉方面

公司凭借在衬底技术突破与量产应用上的显著成果，斩获多项高含金量奖项，其中核心荣誉实现重大突破：公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获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继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已获此项殊荣后再添佳绩，成功成就行业首个「双料冠军」，充分彰显公司在碳化硅衬底核心领域的绝对领先地位；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相关成果，荣获山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该奖项作为山东省科技领域最高荣誉之一，充分肯定了公司在碳化硅技术产业化落地、推动区域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突出贡献；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奖(银奖)」，该奖项是中国知识产权领域的最高政府奖项，竞争极为激烈，充分彰显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与高价值专利培育能力；凭借「全系列12英寸碳化硅衬底全球首发」成果，入选「2025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彰显在大尺寸衬底领域的全球引领地位；荣获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半导体材料分会颁发的「半导体材料行业突出贡献奖」，肯定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国产化替代方面的突破性贡献；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际发明展览会银奖」，体现公司技术创新的国际影响力；同时，公司获评「山东省先进级(省级)智能工厂」，彰显智慧制造领域的标杆水平，以及「济南市服务产业链发展优质链主企业」，凸显在区域产业发展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此外，公司此前获得的「2025行家极光奖」之「全球SiC衬底影响力企业」及「2025年度优秀产品奖」，进一步巩固了其行业引领地位。

2、ESG与规范经营方面

公司凭借系统化的ESG管理体系与扎实的可持续发展实践，荣获「2025年度上市公司最佳ESG实践奖」，体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始终保持高水平的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质量，不仅树立了科创板上市公司规范经营的良好标杆，更以符合国际资本市场的合规运营标准，为本次港股成功上市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国产碳化硅企业对接全球资本树立了合规典范。同时，公司获评「济南市工业节水示范企业」，积极践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战略，彰显绿色发展理念。

3、产业影响力与国际认可度方面

公司碳化硅材料成功入选中国制造「十四五」成就展，登陆国家博物馆，彰显了公司的硬核科技实力，也体现了国家对碳化硅产业及公司发展的高度认可；公司作为国内碳化硅衬底行业的领军企业，积极协办全国半导体材料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相关会议，助力行业标准完善，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国际领域，公司斩获德国博世集团「卓越供应商」奖项，成为其全球约3.5万家供应商中获评的49家企业之一，彰显产品品质与供应能力的国际认可；同时，作为31年来首家荣获日本器件产业新闻第31届半导体年度奖「半导体电子材料」类金奖的中国企业，跻身全球顶尖半导体材料企业行列，标志著中国碳化硅产业整体实力的跃升。

4、资本市场方面

公司8月成功实现港股上市，成为国内碳化硅衬底领域首家「A+H」两地上市企业，这一资本布局的重大突破，不仅让公司迈入「A+H」双资本平台发展的全新阶段，更成为国产第三代半导体硬科技企业对接全球资本、实现国际化发展的标杆案例，充分印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实力与全球化发展潜力获得国际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同时公司凭借突出的科技创新实力与全球化发展布局，荣获「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新材料)」、「2025年度科技创新金牛奖(港股)」及「2025硬科技硬客科技突破奖」，资本市场认可度持续攀升。此外，公司研发团队获评「团省委在青春建功高质量发展工作中表现突出青年集体」，彰显了人才队伍建设的显著成效。



中国专利奖



国际发明展览会银奖



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 (新材料)



2025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



半导体材料行业 突出贡献奖



博世集团卓越供应商



2025年度上市公司 最佳ESG实践奖



2025年度硬科技硬客科技 突破奖



行家极光奖



第31届半导体年度奖 「半导体电子材料」 类金奖



济南市服务产业链 发展优质链主企业



济南市工业 节水示范企业

专题 — 碳化硅引领低碳未来

面对全球气候变暖的严峻挑战，中国于2020年明确提出「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这一重大战略决策不仅是应对气候变化的大国担当，更是推动经济社会向绿色低碳转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内在要求。在此背景下，能源结构转型与能效提升被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

碳化硅材料通过提升能源效率、推动清洁能源替代、优化工业能耗等路径，成为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技术支撑。碳化硅材料凭借其耐高温、耐高压、低损耗、高热导率等特性，提升了能源转换效率，延长了设备使用寿命。

在「双碳」战略引领下，能源高效利用与全面电气化已成为全球能源转型的必然趋势，而碳化硅半导体凭借其高功率密度、低损耗等核心优势，正成为实现碳中和目标、助力新能源产业革新不可或缺的关键技术之一。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提升产品良率和效率，降低下游成本，为我国半导体产业发展和「双碳」目标贡献天岳力量。

强大的批量生产能力，确保高质量、高效及稳定交付

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经验积累，公司实现了技术突破，能够快速提升产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山东和上海已建成两座主要生产基地。公司的生产能力依托丰富的生产管理专长，确保碳化硅衬底的质量。通过持续监测、分析并优化生产工艺，公司凭借强大的生产管理能力和大规模交付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持续扩展高性能产品组合，助力下游应用深化拓展

公司拥有持续扩展的高性能碳化硅衬底产品矩阵，能够深入探索并推动该材料在多个行业的下游应用创新。通过主动响应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公司不断推进产品反复运算，以抢占新兴市场机遇。依托前瞻性技术布局与高效创新能力，公司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在新能源等潜力领域实现了深度渗透，不仅驱动营收增长，更拓展了下游应用场景，进一步强化了行业领先地位，并为把握新发展机遇奠定基础。

保持创新领先性，引领碳化硅材料的渗透应用

作为全球碳化硅行业领军企业及创新者，公司始终致力于通过技术优势及深度融入全球半导体市场，加速碳化硅材料在下游领域的应用普及，并构建全球稳定的碳化硅产业生态体系。凭借先进的技术、强大的生产能力和高效的制造工艺，公司持续降低碳化硅衬底的整体成本，推动高性能衬底在电力电子、新能源等多元场景的商业化落地，加速其在功率半导体市场的渗透。



强化全球协同生态，拓展客户基础，深化客户关系

公司致力于通过与产业链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深度协作，构建互利共赢的碳化硅产业生态系统。这一战略旨在扩大市场规模、加速碳化硅材料的行业应用，并在技术与应用层面引领碳化硅产业的创新发展。公司将持续深化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的长期战略合作，同时在国内及国际市场拓展客户群体，以提升业务规模和全球市场份额。通过与全球领军企业加强合作，公司将共同定义产品工艺与供应链标准，加速新技术的商业化进程，优化现有产品性能与成本效益，最终增强市场渗透能力。



气候变化及 ESG相关治理

作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凭借碳化硅材料优异的耐高温、高功率、低损耗特性，持续推动以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及风光储系统为代表的绿色电力技术革新。在「双碳」战略与数字化转型的双重驱动下，碳化硅衬底作为支撑能源结构转型与数字基础设施升级的核心材料，正成为构建低碳社会的基石。面向未来，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加速突破大尺寸、高品质衬底制备技术，为实现能源高效利用与碳中和目标提供关键材料支撑，助力全球绿色低碳产业生态建设。



ESG管理架构

公司高度重视ESG风险管控，持续完善ESG管治架构与管理机制。作为最高治理机构，董事会负责评估现有治理结构和流程在应对ESG议题方面的有效性，以确保对重大ESG事宜进行适当的监督。每年至少开展一次ESG年度汇报。

公司ESG管理架构及职责

决策和监督层：公司董事会

- 制订ESG愿景、目标、策略及管理方针
- 指导公司完善ESG架构
- 检讨并监察ESG管理架构、政策及运营管理

管理层：公司管理层

- 具体ESG工作的日常管理
- 安排相关部门收集及报送ESG信息、实施具体ESG工作任务
- 定期回顾公司关键ESG数据
- 主导年度ESG信息汇总及报告编制

执行层：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

- 按计划落实各自所辖ESG相关工作
- 就公司ESG工作计划的阶段性进展、年度落实情况向管理层进行汇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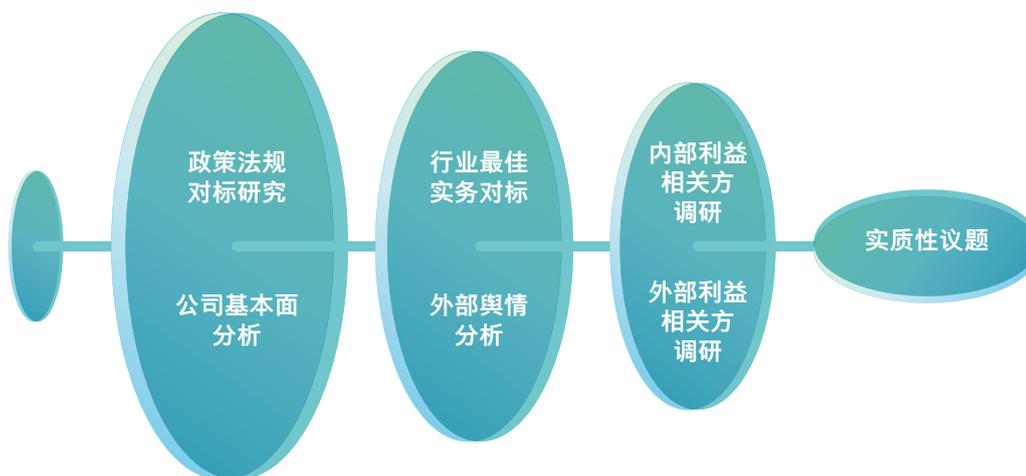
2025年12月，天岳先进获得由「价值在线」授予的「2025年度上市公司最佳ESG实践奖」。上市公司最佳ESG实践奖旨在评选在ESG管理建设与落地实践等方面具有行业示范意义的上市公司，入选企业体现以可量化改进推动可持续价值创造的标杆实践。评选重点关注企业在减碳增效、资源节约、员工与社区福祉、供应链责任等领域所创造的社会与环境价值及其绩效表现。

实质性议题分析

公司积极响应资本市场环境、社会与管治ESG发展要求，严格遵循ESG议题披露的相关要求，以「实质性议题识别」为核心，系统性构建ESG议题分析体系。通过分析国家「双碳」政策导向、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目标，结合多维度利益相关方调研，采用「影响程度 — 重要性」矩阵评估环境、社会与管治三大维度议题，识别年度实质性议题，并建立动态优化机制。这一实质性议题分析体系强化了ESG战略与业务的协同性，同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公司对ESG工作给予了高度关注，将这一理念深入融合到公司的战略规划、关键决策及日常运营之中。董事会确立了ESG工作的具体要求，并承担监督与决策的责任。由董事会办公室协同协力厂商共同制定材料清单、构建框架，定期汇总ESG相关的数据与信息，推动ESG项目的进展，确保ESG战略与目标的实现，并编写ESG报告提交给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最后由董事会进行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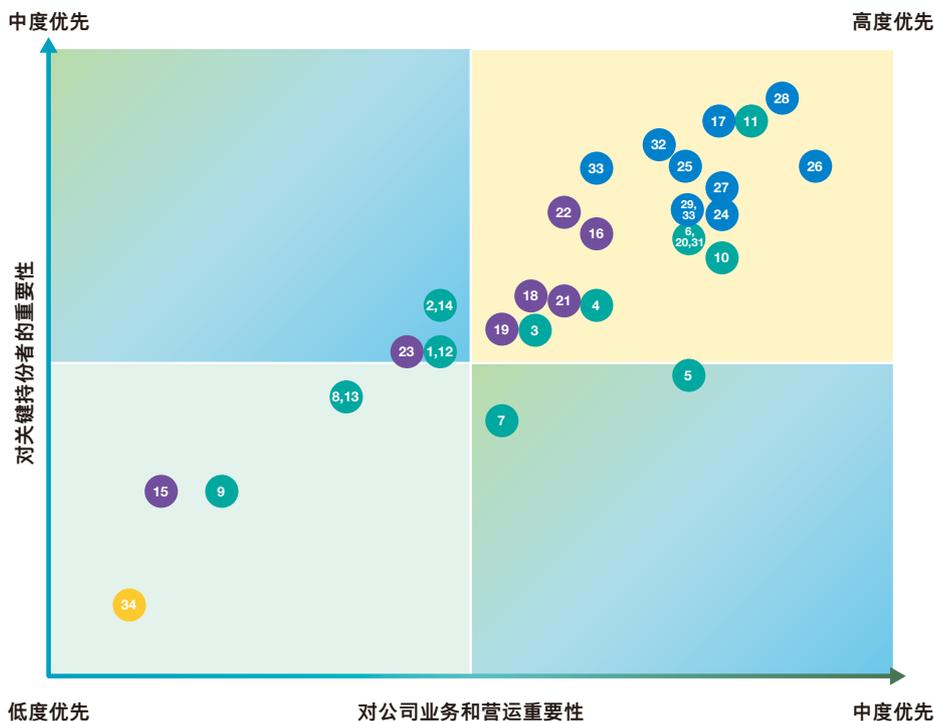


实质性议题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参考香港交易所的ESG报告守则，结合往年重要性议题的判定结果、利益相关方沟通情况、财务影响情况、外部环境变化及管理层讨论，调整了公司的重要性议题清单，初步识别了各议题的财务重要性及影响重要性。财务重要性信息主要满足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主要使用者的信息需求。影响重要性信息主要为满足受影响利益相关方的信息需求，旨在提供有助于评估公司经营外部性的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

在问卷调研完成后，参考股东、投资者和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关注34个议题，经外部专家和公司内部商议，形成双重重要性矩阵，并对重要性议题的边界进行界定。根据重要性评估结果分类议题为高、中、低三类，右上角议题对本公司业务和持份者关注最高。

重要性矩阵



环境	社会	
	劳工	营运
1. 废气排放	15. 雇佣权益	24. 顾客满意程度
2. 温室气体排放	16. 劳资关系	25. 顾客服务的质素及投诉处理
3. 减碳	17. 保留人才	26. 顾客的健康与安全
4. 保护生态系统	18. 多元化及平等机会	27. 遵守市场推广及产品和服务标签的法规
5. 大自然相关风险和机遇管理	19. 反歧视	28. 知识产权
6. 循环经济	20. 职业健康与安全	29. 顾客私隐及资料保密
7. 环境数据管理	21. 员工培训	30. 负责任的供应链管理
8. 减缓气候变化	22. 员工发展	31. 供应商公平经营实践
9. 气候风险管理	23. 禁止童工和强制劳工	32. 商业道德
10. 能源效益		33. 遵守社会经济法规
11. 水资源使用及污水		社区
12. 材料使用		34. 社会参与
13. 废弃物管理		
14. 遵守环境法规		

利益相关方识别与沟通

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持续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效率，推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在利益相关方识别与沟通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客户、员工及合作伙伴等主体的权益诉求，依托多元化沟通渠道主动收集并及时回应各方对ESG议题的关注，以促进共同发展。

利益相关方	利益相关方关注重点	沟通与回应
客户	研发创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产学研合作行业交流大会 行业展会 质量体系认证 客户走访交流 客户满意度调查 客户服务热线 客户应诉机制
	知识产权保护	
	产品质量与安全	
	客户服务	
	客户投诉管理	
	隐私保护	
政府与监管机构	合法合规经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拜访交流 参与会议 许可文件申请 环境数据上报 接受调研检查 舆情监控 安全培训/演练
	依法纳税	
	当地就业	
	环境保护	
	促进行业发展	
	安全生产	
投资者	保障股东权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东(大)会 新闻稿 对外公告 投资者接待 业绩说明会 E互动回复 投资者热线
	资产保值增值	
	投资回报	
	公司治理	
	信息披露	
	风险管理	
供应商	采购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开招标 供应商实地考察 日常交流 供应商督导培训 廉洁协议
	供应商准入管理	
	供应商评估	
	反腐败与商业道德	
	供应链管理	

利益相关方	利益相关方关注重点	沟通与回应
员工	平等雇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劳动合同 • 工会 • 员工交流机制 • 员工慰问 • 团建活动 • 员工意见箱 • 职业健康守护
	薪酬福利	
	培训和职业发展	
	人文关怀	
	民主管理	
	职业健康与安全	
	包容化与多元化	
社区	公益事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益捐赠 • 社会实践活动 • 志愿服务 • 本地化招聘
	推动就业	
	社会价值	

环境篇

碳化硅作为新一代低碳、绿色、节能的半导体材料，大尺寸新时代的到来，将进一步提升碳化硅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为绿色低碳发展注入新动力。天岳先进以碳化硅这一战略性新兴材料为载体，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整体战略，在管理制度革新、能源高效管理、智慧化技术改造以及技术难题攻克等多个维度上，持续推动绿色低碳的转型与发展。结合提升管理和技术提升双维度，持续扩大节能效果，提升绿色低碳生产与运营效能，实现了节能减排与资源的高效利用，进一步推动了可持续发展的进程。



环境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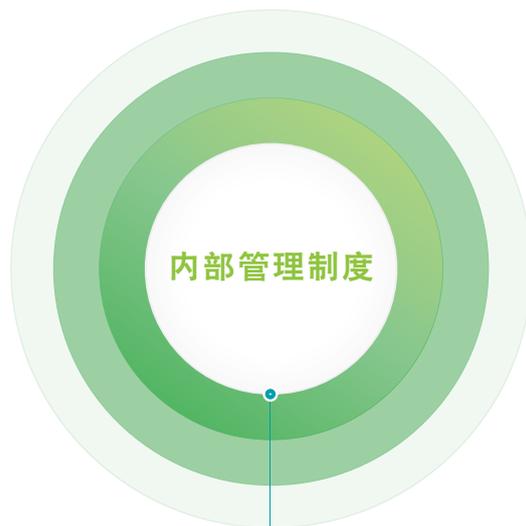
公司始终以「精心部署、全域规划、科学布局、高效整合、循环利用」为企业环境管理理念，持续优化完善环境管理体系，致力于降低生产运营活动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有效防范各类环境风险。在碳化硅晶体材料的全生命周期从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到市场销售的各个环节，公司构建了一套全面且严谨的环境管理制度体系，顺利通过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制定了一系列内部制度。同时，公司持续加大在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资源投入，不断优化升级「三废」处理设施，提高能源回收利用率，积极拓展可再生能源的应用场景，全面提升企业在资源利用效率、污染防控治理等方面的绩效表现，为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与生态环境和谐共生奠定坚实基础。公司认真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无环境保护违法违规情形，亦未受过环境保护方面的处罚。



国家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内部管理制度

- 《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 《生活垃圾管理制度》
-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 《环境治理管理制度》

应对气候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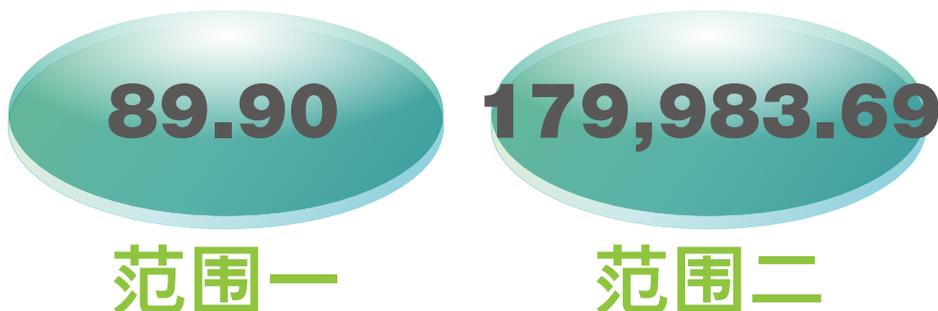
公司自创立伊始，始终秉持「自主创新、绿色制造」的核心理念，深度聚焦智慧化技术应用与智慧工厂建设，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与技术革新，成功构建起一套智慧化、高效化的生产运营体系，实现了生产过程中的节能减排，为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树立了节能降耗与绿色制造的典范，提供了可借鉴、可推广的发展模式。同时，天岳先进于报告期内不断付诸行动，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优化双管齐下，秉承「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碳化硅半导体材料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的标杆企业，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贡献中国企业的智慧和力量。

2025年9月19日，天岳先进作为协办单位，深度参与了由山东财经大学主办的「净零碳未来(2025)国际合作下的全球碳定价机制」会议。会议以「构建全球碳定价合作框架」为核心议题，天岳先进与全球学者、国际组织代表、政策制定者及行业领军企业代表，共同探讨在全球化背景下建立公平、高效碳定价机制的路径。



此外，天岳先进已于2024年9月正式加入全球性的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 科学碳目标倡议，并向该倡议提交了科学碳目标承诺书。这一举措不仅彰显了天岳先进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中的坚定决心，更标志著公司在可持续发展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

天岳先进2025年度碳排放数据(tCO₂e)



附注：

1. 本集团的温室气体盘查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亚氮。为便于阅读及理解，温室气体排放数据以二氧化碳当量(CO₂e)列示。温室气体排放基于香港交易所刊发的附录二《环境关键绩效指标汇报指引》至《如何准备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报告规定计算。
2. 包括车辆燃料燃烧产生的直接排放。用于计算碳排放的排放因数由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
3. 包括外购电力所产生的间接能源排放。用于计算碳排放的排放因数由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

2025年，公司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并按照温室气体类型披露温室气体排放量数据。公司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一、范围二）为180,073.59吨二氧化碳当量。本集团目前正在针对业务确定范围3排放基线，并将继续扩大我们的范围3排放量范围，以全面呈现本集团的表现。

智能制造赋能低碳生产

公司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围绕主营产品碳化硅衬底生产，形成了「碳粉和硅粉-碳化硅单晶 — 碳化硅衬底片」的资源循环利用生产链，用智慧工厂的数字孪生技术和循环经济理念改造生产模式，实现了长晶工序的数字化模拟生产，整个过程实现零排放和能源低碳化，打造出数字化生产赋能传统制造业的新模式，为工业企业绿色产品制造提供了样板。凭借在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制造领域的卓越实践，2025年7月，山东天岳碳化硅衬底材料智能工厂获评「山东省先进级（省级）智能工厂」；2025年12月，上海天岳碳化硅衬底材料智慧工厂获评「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

能源资源管理

公司依据ISO50001能源管理体系标准，制定了以「绿色智造、节能增效、全员参与」为指导原则的能源管理方针。公司构建了系统化的能源管理组织架构，明确了各部门及岗位在能源管理中的职责，并设立了具有挑战性与可衡量性的能源目标指标，同时构建了一套全面且严谨的能源管理体制，并顺利通过ISO50001：2018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在日常运营中，公司严格执行能源目标指标责任制，建立了完善的能源统计与分析机制，对各项能源指标的完成情况实施精准监控与定期评估。公司采取了设备节能、管理节能等多元化的节能措施，如对生产设备进行节能改造，采用智慧工厂模拟长晶工艺以优化生产流程、降低能耗，以及在厂区内广泛使用太阳能路灯，减少对外部电网的依赖，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有力保障。



天岳先进2025年度能源及资源消耗数据

指标	单位	2025年
耗电量	兆瓦时	320,426.72
绿色电力购买及使用量	兆瓦时	37,504.51
耗水量	千吨	1,770.13
汽油消耗量	公升	15,649.64
天然气消耗量	立方米	27,100.00
包装材料使用量	吨	51.67

水资源管理

在水资源管理领域，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水资源，均取自当地的市政供水网络。公司严格遵循《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T 24789-2022)的规定，精准配置水计量器具，并定期开展检定校准工作，确保计量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同时，安排专业人员负责水计量器具的日常巡检与维护保养，一旦发现漏点，立即启动维修程式，有效降低管网漏损率。此外，公司持续优化水资源管理策略，通过技术改造和管理创新，降低关键环节的用水量，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2025年6月，凭借在水资源高效利用与精细化管理方面的卓越表现，天岳先进荣获「济南市工业节水示范企业」称号。公司始终将水资源保护视为绿色运营的核心环节，通过引入先进的水循环处理系统、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以及实施严格的用水定额管理，显著提升了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实现了单位产品水耗的持续下降。



清洁能源使用

公司积极布局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削减煤炭供热发电占比，稳步引入清洁能源。在上海临港工厂，公司于厂房屋顶铺设太阳能光伏板，借助太阳能发电模式，既契合环保理念，又能为工厂稳定输送电力，有效降低能源成本。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并使用绿色电力共计37,504.51兆瓦时，标志著企业在能源转型道路上迈出坚实步伐。展望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引入多元清洁能源发电项目，持续增购绿色电能，逐步提升绿电占比，全力推动清洁能源深度应用。



惜用资源

本公司一直以保护环境为己任，致力成为环保企业。作为第三代半导体领先企业，公司在生产碳化硅衬底的晶体生长、切磨抛等核心工序中，积极引进节能型长晶炉及自动化控制系统。为减少能源耗用，本公司优化洁净室(Cleanroom)的温湿度控制方案，并在生产基地安装节能高效的电力设备与冷却水系统。公司定期清洁照明装置、冷气过滤系统及热交换器，以维持系统的最佳效能。此外，公司亦采用其他可提升建筑能源效益的措施，如在研发中心与办公室安装隔紫外线薄膜、加贴密封条并定期检查封气效果。公司持续监察能源耗用情况，如发现数据异常，将立即采取纠正措施。

雇员的参与对工作场所惜用资源至关重要。为达至本公司的减能目标，公司一直以电邮及海报的方式，向雇员分享节能秘诀及介绍其他环保措施，如关掉暂时无需使用的研发设备、照明装置及冷气机，并将空调温度调校至能源效益水平。雇员每逢周五或炎热天气均获准穿著便服，以尽可能减低冷气负荷。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本公司为一间专注于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的领先企业，核心业务为碳化硅(SiC)衬底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太阳能逆变器、充电桩及功率组件等绿色能源领域。公司深明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并致力于在先进制造过程中尽量降低对环境的影响。本公司密切留意当地有关废水、废气排放及废弃物的相关法律及规例，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本公司亦定期向研发及生产人员提供有关环境、健康及安全政策的专业培训，以提高全员对环境保护及绿色生产的意识。

本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生态环保部门的相关指导意见，切实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持续投入环保专项资金。通过购置先进的环保设备或自主建设环保设施、强化能耗管理措施、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等多种有效手段，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严格监测，切实保障生产过程中各类污染物的合规处理与达标排放。

本公司产生的无害废物(如办公室内的一般废物及生产过程中的非化学性包装材料)均由地方环境卫生部门收集并进一步处理。公司积极实践办公室环保，重复使用信封、活页夹、档案卡及其他文具用品。针对半导体生产工序中产生的有害废物，包括废弃化学品、研磨废液、废弃墨水匣及电子垃圾等，均会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并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协力厂商机构进行妥善处置及无害化处理。本公司有关有害废物的主要来源为生产过程中的工业副产品及支持日常办公营运的干电池。本公司坚持「减少、重用、替代及循环再用」原则，优化生产工艺以减少原材料损耗，并收集及循环再用所有曾使用的电池。本年度，随著生产工艺的改进，无害废物及有害废物排放量维持在稳定且受控的水平。本公司的目标是通过技术研发与精益管理，将所产生的有害及无害废物降至最低水平。

本公司亦设有专业的废水处理设施，确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在排放至城市排水系统前符合严格的环保标准。针对生产过程中的废气排放，公司配备了高效的净化过滤系统，以确保气体排放不对周边环境造成损害。此外，本公司亦关注日常营运中的碳足迹，包括定期检查公务车辆并为其充气以保持适当胎压，并为驾驶员提供低碳驾驶培训，以减低废气排放并维持汽车的效率。

天岳先进2025年度污染及废弃物数据

870.09吨
有害废物产生量

767.43吨
无害废物产生量

1,264.03千吨
废水排放量

1.80吨
废气排放量

夯实碳排放数据基础

公司依据ISO 14064-1:2018标准完成年度温室气体盘查工作，并遵循ISO 14067和PAS 2050国际标准对核心产品6英寸和8英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进行了全面的碳足迹评估，覆盖从原材料获取、生产制造到产品运输的全生命周期各环节。这项系统性的碳足迹盘查工作已通过权威协力厂商机构核查认证，为公司精准识别减排重点环节、制定科学的减排路径奠定了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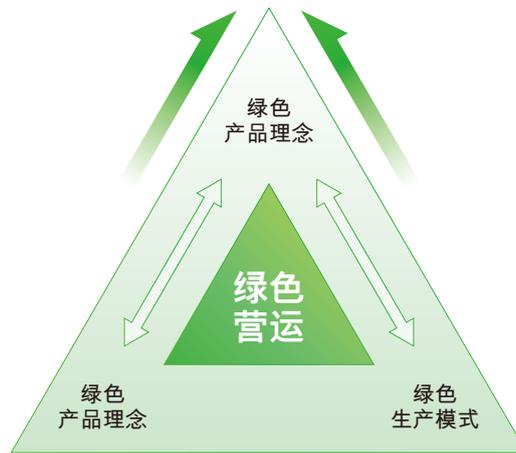
提升应急能力

公司构建了系统化的应急管理体系架构，组建专业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团队，精心编制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依据预定计划有条不紊地开展火灾、危化品泄漏、机械伤害等多种类型的应急演练活动，以此全方位提升企业应对风险的综合能力。公司层面制定了一系列严格且细致的制度体系，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污染事故报告及处理制度》《环境风险排查及隐患整改制度》《重大安全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隐患分级标准》等，旨在强化员工的风险应对意识，保障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序开展。此外，公司还打造了红、橙、黄三级环境污染预警体系，实现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全方位监控与管理，确保在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之初就能迅速响应，将潜在的环境风险降至最低。

绿色运营实现循环经济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整体战略，在管理制度革新、能源高效管理、智慧化技术改造以及技术难题攻克等多个维度上，持续推动绿色低碳的转型与发展。通过巧妙结合管理节能与技术节能，公司提升了自身的绿色低碳生产与运营效能，实现了节能减排与资源的高效利用，进一步推动了可持续发展的进程。

公司绿色运营体系



绿色产品理念

公司遵循《产品生态设计通则》(GB/T24256-2009)设计产品，在产品的设计过程中，全面考虑整个产品生命周期对环境的影响，包括原材料选用、生产环节、运输、储存、报废回收等阶段。公司坚持研发和实践并重，力求实现生命周期环境无害化、能源利用高效化、物料利用循环化，确保产品质量达标的同时，降低能源资源消耗和减轻环境负面影响。

绿色生产模式

公司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围绕主营产品碳化硅衬底生产，形成了「碳粉和硅粉 — 碳化硅单晶 — 碳化硅衬底片」的资源循环利用生产链，用智慧工厂的数字孪生技术和循环经济理念改造生产模式，实现了长晶工序的数字化模拟生产，整个过程实现零排放和能源低碳化，打造出数字化生产赋能传统制造业的新模式，为工业企业绿色产品制造提供了样板。

创建绿色工厂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工厂的创建工作，严格按照《绿色工厂评价通则》要求建立了绿色工厂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部门的目标和职责。公司按照《绿色工厂自评价准则》要求定期进行内部审核，结合环境、能源、健康等体系管理持续落实绿色工厂的各项要求，坚持在目前架构下不断优化产业链水平，推动公司绿色发展。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公司参照《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全国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总体规划》及《全国生物物种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纲要》等外部指导政策，在开展新建和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阶段，识别建设项目对于珍稀野生动植物、重点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目标的影响。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环保素质培养，每年组织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提升员工环保意识。

社会篇



研发创新

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行业已超过15年，较早在国内实现了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并进一步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公司依托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在产品大尺寸化上的优势不断提高，量产碳化硅衬底的尺寸已从2英寸迭代升级至8英寸，并于2024年推出业内首款12英寸碳化硅衬底，于2025年完成了12英寸导电N型和导电P型、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全系列产品的技术攻关，将全球碳化硅衬底行业全面带入12英寸新时代。在实现从2英寸到12英寸全尺寸产业化的同时，公司也在半绝缘衬底、导电型衬底、P型衬底、光学衬底、先进封装散热中介层等多元化产品上取得关键技术突破，持续推进关键设备国产化替代，实现了从原料到成品的全过程自主可控。

研发管理体系

研发人才管理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给予研发人员充足的资源支持，并通过公司强大的技术平台及不断积累的专业知识，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和研发管理体系，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活力。

从人才与组织能力看，公司持续打造全球碳化硅人才高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中硕士、博士合计67人，占研发人员总数37.43%；公司拥有2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并汇聚国家级人才7人、省级人才12人、市级人才14人。未来三年，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矩阵，进一步完善覆盖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物理、化学、机械工程等多学科背景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在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和工程转化上的持续推进提供支撑。

研发流程管理

公司通常会针对下游客户的痛点及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并根据客户反馈优化及改进产品。这种方法使公司的产品能够更好地支持客户，同时加深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公司的研发工作由研发团队主导，实行层级管理的项目制运作，流程如下：

1 需求申请

公司结合日常运营中收集到的信息、与行业参与者的合作、市场调研及对客户反馈的分析，向研发团队提交需求申请

2 项目立项

需求申请获批准后，研发团队标明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组建指定项目组，并由项目负责人编写《项目立项报告》

3 项目研究

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编写研发设计方案，细化实验方案及计划，并根据设计方案完成实验验证

4 项目验收

项目负责人结合项目计划与交付完成情况，发起项目验收申请，编写《项目验收报告》并交至研发团队审核

5 项目评价

项目验收后，研发团队评价研发成果，并采取多种手段保护知识产权

公司致力于研发与创新。公司在碳化硅衬底及生产技术的研发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努力保持领先的技术地位是公司的企业基因。

研发创新举措 — 科技创新与激励

公司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与激励制度，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对于在产品研发和创新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员工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激发全员的创新活力；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明确知识产权的申请、保护和管理，鼓励员工进行发明创造，并保护企业的核心技术；制定了《对外合作管理制度》，与其他企业、研究机构或高校建立技术合作关系，共用技术资源，加速产品创新，报告期内与清华大学、齐鲁工业大学等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用于支持新技术、新产品、质量提升等方面的研究，确保技术领先；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引进等方式，培养和集聚一批技术精湛的研发团队；定期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活动，使员工不断掌握行业前沿技术；建立开放的创新平台，吸引外部创新资源。

促进产业发展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合作，通过主持或参与标准制定、参加展会、出席论坛等形式，与利益相关方深入交流，探讨发展方向，助力产业发展。

参与制定11项国家标准

- 《半导体单晶材料透过率测试方法》(GB/T 46227-2025)
- 《碳化硅单晶片厚度和平整度测试方法》(GB/T 32278-2025)
- 《碳化硅单晶片微管密度测试方法》(GB/T 30868-2025)
- 《半导体器件功率器件用碳化硅同质外延片缺陷的无损检测识别判据第1部分：缺陷分类》(GB/T 43493.1-2023)
- 《半导体器件功率器件用碳化硅同质外延片缺陷的无损检测识别判据第2部分：缺陷的光学检测方法》(GB/T 43493.2-2023)
- 《半导体器件功率器件用碳化硅同质外延片缺陷的无损检测识别判据第3部分：缺陷的光致发光检测方法》(GB/T 43493.3-2023)
- 《碳化硅晶体材料缺陷图谱》(GB/T 43612-2023)
- 《碳化硅抛光片表面质量和微管密度的测试共焦点微分干涉法》(GB/T 43313-2023)
- 《碳化硅单晶中硼、铝、氮杂质含量的测定二次离子质谱法》(GB/T 41153-2021)
- 《温室气体产品碳足迹量化要求和指南》(GB/T 24067-2024)
- 《碳化硅外延片》(GB/T 43885-2024)

主导制定2项行业标准

- 《功率器件用Φ 150 mm n型碳化硅衬底》(SJ/T11865-2022)
- 《半绝缘型碳化硅单晶衬底》(SJ/T11864-2022)

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的创造、转化、应用、保护和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制定并进一步完善了《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科技成果发布管理办法》《专利申请管理办法》及《专利奖励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落实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有效保护知识产权。此外，公司通过建立知识产权信息监控机制，以及加强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宣贯培训，增强全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形成了贯穿生产经营各个环节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9	10	367	203
实用新型专利	13	7	373	30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63	63
其他	2	2	46	41
合计	64	19	849	615

质量管理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生产商，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自成立之初就重视质量发展，将质量发展作为企业成长基石。公司秉承「科学管理、技术创新、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质量方针，全面实施精益质量管理方法，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质量管理内部制度与标准，对产品生产的全流程进行管理和监督，确保产品符合质量标准。公司已制定并实施Z计划，旨在实现高质量产品及无缺陷交付。由管理层牵头，及时审核重大质量事件处理意见、定期听取质量管理情况通报等，旨在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

为实现这些目标，公司已制定一系列的质量管理制度，包括：



公司已获得IATF 16949:2016和ISO 9001:2015两项重要认证。其中，IATF 16949：2016认证是由国际汽车工作组(IATF)颁布并得到国际标准组织(ISO)认可的主要规范汽车生产件及相关服务件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该体系的认证表明公司在碳化硅材料的设计和生全面符合IATF 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标志著公司取得了进入全球汽车行业供应链的准入通行证。

质量管理措施

公司通过综合质量管理策略，致力于确保产品的卓越性和可靠性。公司的质量管理措施涵盖一系列活动，包括研发品质管理、原材料供应商质量管理、生产流程管理、装运检验及客户服务质量管理等。

研发品质管理

公司已建立一套全面的研发管理流程，包括全面的项目跟踪、分阶段管理及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

原材料供应商质量管理

公司已实施一套健全的供应商准入管理系统，明确界定供应商资质认定原则。公司已为所有使用的原材料制定明确的物料标准，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考评，推动供应链的持续改进。

生产流程管理

公司已为每个生产阶段建立全面的控制计划，以确保全面的生产及产品质量控制。当产品出现质量不合格问题时，公司将启动不合格产品控制程序、不合格评审、进行根本原因分析以及指定纠正及预防措施。公司的生产流程管理措施有助于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出，并减少质量问题的再次发生。

装运检验

在交付前，公司会对产品外观进行全面检验，以确保符合客户的质量期望，这些检查为公司不断改进生产流程提供了依据。

客户服务质量管理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高效解决客户投诉的标准化流程。公司根据每个问题的严重程度采用分级法，以维持客户信赖的高标准产品和服务质量。

质量管理数智化建设

公司以数字智慧化赋能行业生态，支撑碳化硅产业高效绿色低碳发展，通过智慧化的控制系统和实时数据分析，更加准确地预测各工艺条件的耦合关系，有助于实现精准制备和质量管理，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公司持续优化智慧质量数据分析系统，该系统支持所有质量体系文档的线上编辑、审批、修订及管理；通过数据分析系统，实现实时、精确的记录、分析产品质量相关数据，提高数据统计、分析效率等。公司的碳化硅衬底已达到近零微管，表现为无堆垛层错、低基平面位错(BPD)密度、低螺位错(TSD)密度及低刃位错(TED)密度，展示了公司在生产质量管理方面的领先地位。

质量文化建设

公司深入推进全员品质管理，持续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公司牢固树立了「质量第一」的核心意识，为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品质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多项质量管理培训课程。

客户服务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制定了《顾客要求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竭尽全力为客户服务、满足客户需求。在客户端，公司致力于：

1

实行品牌触点计划（P计划），确保在每一次互动中为客户留下对品牌的正面印象和记忆

2

形成了覆盖中国、欧洲及日本等地的全球销售服务网络，以便能够及时响应全球客户的各类业务需求

3

与客户建立了从其设计导入阶段即紧密相连的生态系统

得益于公司的技术优势、卓越的产品品质、强大的交付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已与标杆客户维持稳固及长期的合作关系。

优化客户服务

公司制定了《合同评审管理控制程式》《产品交付控制程式》《顾客投诉管理办法》及《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式》等档，并依据《合同评审单》及《客户参数评审流程》等内部流程，规范和管理客户相关需求。

为更好地维护客户关系，公司对内组织了各类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客户关系培训、销售技巧培训以及产品知识培训，对外不断丰富与客户沟通的方式，营销中心通过拜访客户、邀约客户来访、邀约客户参加公司组织的活动、展会邀约等形式向客户展示公司的产品及服务。

售后服务体系

公司提供量身定制的产品退换货服务，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及关切。公司的客户退货授权(RMA)政策概述公司的标准产品退货程式。当客户报告质量问题时，公司的技术团队迅速内部调查确认产品缺陷，由质量控制部门通知公司的产品部门启动退货程式。公司接到投诉后，会在24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相应处理，妥善解决客户投诉事件。

若公司的产品出现任何缺陷或质量问题，公司将在收到客户通知后于规定时间内提供补货或换货。客户反馈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公司的产品及市场团队收集。当出现投诉时，公司的专业团队会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主动与客户联系。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公司的目标是按客户要求及时处理有关问题，公司的技术团队将迅速进行质量问题分析或在客户指定期限内通过补货或换货来解决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诉回应率达到100%，客诉解决率达到100%，公司也并未遇到任何重大的产品补货或换货情况。

客户隐私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信息隐私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根据客户编码来传递客户信息，客户编码根据《客户编码管理办法》进行编制，保证客户信息的保密性。

供应商管理

公司通常与经验丰富且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合作，对于供应商的选择标准侧重于技术专长、基础设施及设备、产品质量、证书、声誉及定价。为持续优化并完善供应商管理，公司已建立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旨在提高供应链效率，确保企业的生产活动平稳进行。

公司积极打造责任供应链，已制定《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式》及《供应商准入管理办法》等内部政策，明确规定了供应商的准入、调查、选择、评价及优化的要求。

此外，公司建立了包含ESG标准在内的供应商自查及监督评估体系，强化供应商管理力度，推动供应商遵循商业道德并以负责任的方式开展业务，确保供应链伙伴在道德、安全、健康、劳工准则、环保等方面与公司的理念吻合，促进供应链的安全与稳定。

供应商准入

对供应商开展详尽的背调，包含环境保护、能源、职业健康安全、信息安全及ESG等体系的调查，建立明确的准入标准，并通过供应商资质评估的方式进行审查。

供应商审核

将包含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废除重工、冲突矿产等ESG要求列入供应商审核的范围，对于不符合的供应商坚决排除在供应体系之外。

协议签署

要求供应商签署《企业社会责任(CSR)协议》《不使用环境有害物质保证书》等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协议签署比例达100%，并对众多合格供应商通过问卷和供应商审核的形式进行评估，未发现涉及劳动争议、环境违规等方面的重大违规事件。

供应商ESG管理

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管理理念，在供应链管理过程中贯彻落实社会责任的要求，将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废除童工、冲突矿产等标准纳入供应商审核范围，要求重点供应商开展ROSH、REACH认证，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坚决的排除在供应体系之外。

公司重点关注供应商的ESG表现，并将其作为关键评价标准。公司已采纳的供应商ESG管理的主要举措包括但不限于：

1

要求供应商签署包含环境保护、劳工与人权等要求的《企业社会责任 (CSR) 协议》及《不使用环境有害物质保证书》等；

2

要求供应商在合规前提下，在制造过程中应尽可能地减少包装材料；

3

对有害物质的使用必须符合国家和国际要求，并通过定期更新相关证书的方式确保持续有效；

4

在供应商评定中优先选用进行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供应商合作，达成能源资源高效利用的共识；

5

对供应商能耗水平进行考核评价，帮助供应商完善能源管理体系，与上游供应商共同达成节能减碳目标；

6

对重点供应商提供节能管理培训等服务支持，帮助彼等增强节能减排意识及能源管理能力。

公司2025年度供应商管理数据

指标	单位	2025年
供应商数量(中国)	家	1,007
审查供应商数	家	16
通过ISO14001体系认证供应商数	家	158
供应商社会责任培训总时长	小时	32
供应商社会责任培训参与人次	人次	168

阳光采购

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建立廉洁公平、诚实守信的业务合作关系，实施「阳光采购」，杜绝腐败、垄断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公司建立从供应商注册到执行的线上全流程，打造公开全透明的阳光采购平台。同时，公司要求供应商签署《商业伙伴合规行为准则》，规范供应商的合作行为。此外，公司内部还开展审计活动，对采购流程进行合规性监督，有效推动阳光采购的氛围。

供应商风险管理

公司不断完善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针对各类供应链中断因素，制定不同的应急预案，精准识别供应链风险来源，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企业经营及与供应商合作的风险，并按照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等活动。

供应商赋能

公司通过召开供应商大会、开展供应商培训等方式保持与合作伙伴的密切沟通和交流，实现互利共赢。此外，公司对关键供应商主要领导宣贯包含ESG在内的相关要求，并借助供应商审核的方式，对供应商宣贯《供应商手册》，包含ESG等方面的要求与体系框架。

员工权益

公司以「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发展空间和待遇」为使命，遵循「以人为本」的人才价值观，致力于共同营造一个健康、快乐、和谐、发展的工作环境，实现公司发展与员工提升的双赢局面。

雇佣与构成

合法雇佣：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员工手册》《招用工年龄合规与未成年人保护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坚决禁止使用童工，在招聘过程中严格核查身份信息，确保所有新入职员工均符合法定工作年龄要求。公司劳动合同签订率达100%。

国家法律法规	内部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员工手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招用工年龄合规与未成年人保护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招聘过程中严格核查身份信息

透明招聘：公司招聘遵循「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求职者可通过公司官网、公众号、协力厂商招聘软件、内推、宣讲会等形式了解公司招聘岗位、岗位元需求等信息。

民主管理：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强化民主管理。通过职工访谈、工会反馈等多管道了解员工诉求，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工作效率。

招聘岗位	工作地点	需求人数	学历要求	应聘条件
博士	上海/济南	10	博士	1. 2024年应届毕业生； 2. 机械制造、机电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化学、化学工程相关专业。
研发/工艺工程师	上海/济南	20	硕士/本科	1. 2024年应届毕业生； 2. 化学及化学工程相关专业。
质量工程师	上海	5	硕士/本科	1. 2024年应届毕业生； 2. 微电子、材料、化学等相关专业。
自动化工程师	上海/济南	5	硕士/本科	1. 2024年应届毕业生； 2. 自动化等相关专业。
销售工程师	上海/济南	2	硕士/本科	1. 2024年应届毕业生； 2. 工商管理、市场营销、国际贸易、材料学等相关专业。

应届生招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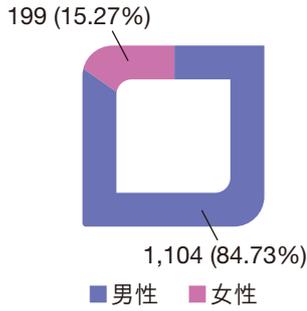
招聘岗位	工作地点	需求人数	学历要求	应聘条件
销售助理	上海/济南	2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从事销售助理相关工作1年以上，能够独立完成合同交付的整个业务流程。
行政主管	济南	1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具备行政工作经验，熟悉各类接待和事务。
项目申报经理	济南	1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年以上国有大型企业、上市公司政府项目申报管理经验，有丰富的政府、科研机构管理工作经历者优先。
财务总监	济南	1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年以上大型制造业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经验。
审计师	济南	1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大型制造业企业内部审计相关工作经验。

社会招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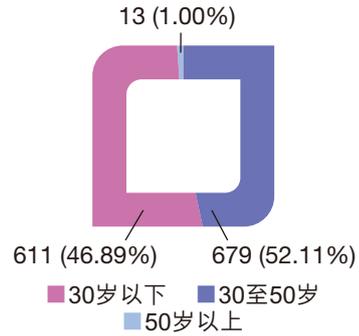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1,303名员工。我们的员工主要在中国全职工作。详细员工数据概述如下：

员工总数：1,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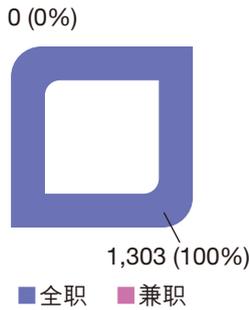
按性别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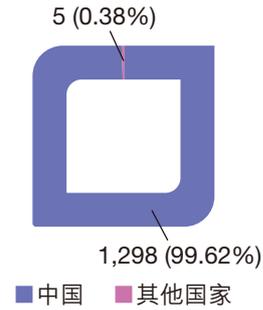
按年龄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按雇佣类型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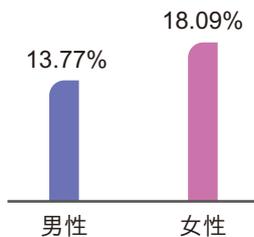


按地理区域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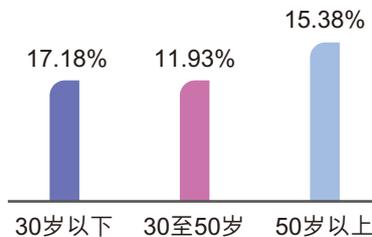


员工流失率：1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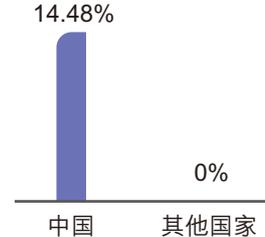
按性别划分百分比



按年龄划分百分比



按地理区域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多元化和平等机会

公司致力于打造多元化的职场环境，始终倡导并坚持男女平等、用工多元化等理念，坚决反对因宗教信仰、家庭、民族、地域、性别、学历、残疾等因素而导致的任何形式的区别对待。

薪酬与福利

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确保员工劳动有所得、生活有所依。公司的员工薪酬分为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两部分，综合国家和地方法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设计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该体系与绩效目标挂钩，能充分体现岗位责任、工作能力和个人贡献，有利于吸引和激励符合公司现在及为吸引经验丰富的人才，维持稳定的研发及管理团队，以及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成立了雇员持股平台，旨在向符合资格的雇员提供股权激励，使其与公司的利益一致。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数为30人。

2025年5月24日，天岳先进组织员工及家属参与了在济南红叶谷景区举办的「2025中国(济南)第五届国际徒步大会」。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身心健康与工作生活平衡，鼓励员工热爱运动，亲近自然，在挑战自我的同时享受亲子互动的温馨时光。活动期间，天岳人与家人们共同漫步于泉源山水之间，不仅锻炼了体魄，更增强了团队凝聚力与家庭归属感。

公司持续完善员工保障体系，修订《用工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福利管理标准与流程。员工福利体系包括：



员工保险 公司提供五险一金，社会保险覆盖率达100%	假期福利 年假、婚假、陪产假、育儿假等法定带薪休假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身体检查 公司定期组织员工健康体检，体检覆盖率达100%
员工住宿 公司为员工提供干净整洁的住宿环境	工时制度 公司执行标准工时制和综合工时制，遵守国家及省市区关于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的规定与要求	员工食堂 公司为员工提供安全、价廉物美以及便捷的三餐

落实民生问题

满意度调查问卷面向公司全员发放，涉及公司前景、管理能力、部门氛围及管理、薪酬福利、培训以及工作生活环境等方面，公司推动管理变革，民生问题逐步落实。

部门覆盖率达到100%

为配合公司调研，人力资源部同步开展员工访谈以及逐个部门调研工作，着力畅通员工反馈管道，配合公司投诉监督管道，督导各部门落实员工建议。报告期内，调研工作的部门覆盖率达到100%。

培训与职业发展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雇员培训及发展体系，包括涵盖企业文化、雇员权利及责任、工作场所安全、数据安全等方面的一般培训以及提高雇员在若干业务相关重要领域的知识及专业技能的专项培训。

公司2025年度员工培训数据

指标		2025年
员工受训人数(受训雇员百分比)		1,228 (94.24%)
员工培训总时数		20,646
每名员工的平均受训时数		15.84
按性别划分平均受训时数 (受训雇员百分比)	男性	16.66 (94.29%)
	女性	17.64 (93.97%)
按雇员类别划分平均受训时数	高级管理人员	24.04
	管理/主管	17.64
	一般职员	15.24

公司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通过能力识别和个人发展意愿制定职业晋升通道，并为员工提供全面的职业发展资源。公司将员工的综合素养、业务技能提升作为培训工作的重点，在全司范围内推行班组、部门、公司三级培训体系，关注员工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建立定制化的培训体系，有利于员工成长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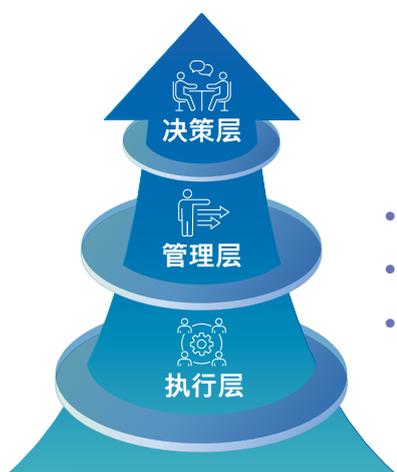
针对新员工，公司持续优化「双导师帮带模式」，由导师全程指导培训基础技能，严格考核标准，实行持证上岗，助力新员工快速、高质量承担工作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4期新员工培训。

为了提升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和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公司有计划地开展各类管理培训、行业技术研讨、专业知识技能比拼、质量工具学习、安全体系知识学习等活动，拓宽员工的视野，积累专业知识，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天岳先进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植于人才成长的起点，创新实施「全员ESG入职必修」机制。公司为每一位新入职员工量身定制《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专项培训课程，将其作为入职培训的「第一课」与「必修课」。课程内容紧密围绕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系统解读全球碳中和趋势，通过案例教学与互动研讨，帮助新员工快速建立ESG思维框架，明确个人岗位在节能减排、合规运营及社会责任中的具体角色与行动指南。



信息安全与数据治理

在业务运营过程中，公司会对各类业务和交易数据进行采集、存储与处理。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推进信息安全管理与隐私保护工作。通过全面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并定期开展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在个人信息安全及隐私保护方面的意识。为切实保障客户、合作伙伴及内部员工等相关方的信息安全，公司实施了一系列管理措施，包括账号与密码管理、终端设备安全防护、软件统一配置管理、档与信息资料管理以及物理环境安全控制等，从而构建起多层次、全方位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数据治理体系的建设，持续加强顶层设计，完善组织保障机制，逐步形成涵盖数据资产生产、治理及业务赋能的闭环管理模式。在组织架构方面，公司建立了由「决策层 — 管理层 — 执行层」构成的三级数据治理体系。



- 设立以总裁办高管为核心数据治理决策小组
- 设立以各厂长及中心负责人组成的主题域数据治理日常工作小组
- 公司各岗位工作人员作为执行层，并在各一级部门设立数据治理专员

公司不断完善数据治理相关制度，拟定《天岳数据治理工作要求》、《天岳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及《天岳主数据管理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以保障公司数据质量、数据安全。

职业健康与安全

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际标准安全作业，已通过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已建立一套完善的内部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及《有限空间作业制度》等。

公司通过完善的应急救援体系、安全投入体系、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此外，公司通过定期的安全培训、安全检查、应急演练等活动，有效提升了员工安全技能与意识。于记录期间，公司并无发生任何重大工伤。

隐患排查整治

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员工打造健康的职业环境，全方位提升员工的安全意识与技能，有效降低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概率。为此，公司构建了完备的应急救援体系、安全投入体系、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将风险分类分级，实现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层层管控，全员参与隐患排查治理，为员工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筑牢坚实防线。

安全应急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依据应急管理部发布的《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29639-2020，建立了完善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并编制了《企业风险辨识评估报告》。报告中对事故状态下可调用的企业内部和外部应急救援物资、队伍和装备进行了详细分析，并编制了应急救援物资清单，确保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具备可操作性、可实施性和可评估性。

公司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培训教育和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对安全附件定期校准，确保设施完好运行。同时，公司建立应急管理组织、成立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小组，编制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按计划、定期组织火灾、危化品泄漏、机械伤害等各类应急演练。公司依据突发环境事件方面制定应急预案，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环保事故突发环境应急演练2次，明确应急救援职责，锻炼应急队伍响应能力，提高了安全意识。

2025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问题。公司通过定期的安全演练不断总结经验，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事故管理制度、劳动者健康监护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处置与事故管理制度，定期组织涉职业病危害因素员工进行岗中体检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监督劳动防护用品发放，并对从业人员实现岗前、岗中、离岗时的全过程监护，确保员工职业健康安全。

指标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安全生产事故数	0	0	0
员工工伤事故伤害人数	0	0	0
员工工伤事故伤害频率	0	0	0
员工因工伤损失的工作日数	0	0	0
职业健康体检比例	100%	100%	100%
新增职业病数	0	0	0

公益活动

在企业稳步发展的同时，公司始终铭记企业公民的责任与担当，积极回馈当地社区，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公益事业。2025年，天岳先进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累计对外捐赠人民币15万元及港币10万元，其中向山东省集成电路行业协会捐赠15万元，支持行业协同发展；向香港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捐赠10万港币，用于火灾救助及社区关怀。此外，公司董事长向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25万元，支持环保公益事业。

此外，于3月15日，天岳先进与阿拉善SEE公益机构联合开展「我为母亲河种棵树」黄河生态碳中和林建设植树活动。公司员工及家属亲手种植固沙植被，以实际行动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修复与碳汇提升。此次活动不仅有效增加了区域绿色覆盖，更将环保理念融入家庭文化，显著增强了全员生态文明意识。

于7月，浙江大学求是学院、厦门大学材料学院师生团队先后到访天岳先进开展暑期社会实践。公司依托产业优势，通过技术分享、学术交流，为高校学子搭建从理论通向实践的桥梁，助力青年学子洞察行业前沿，深化了校企在人才培养与技术创新上的协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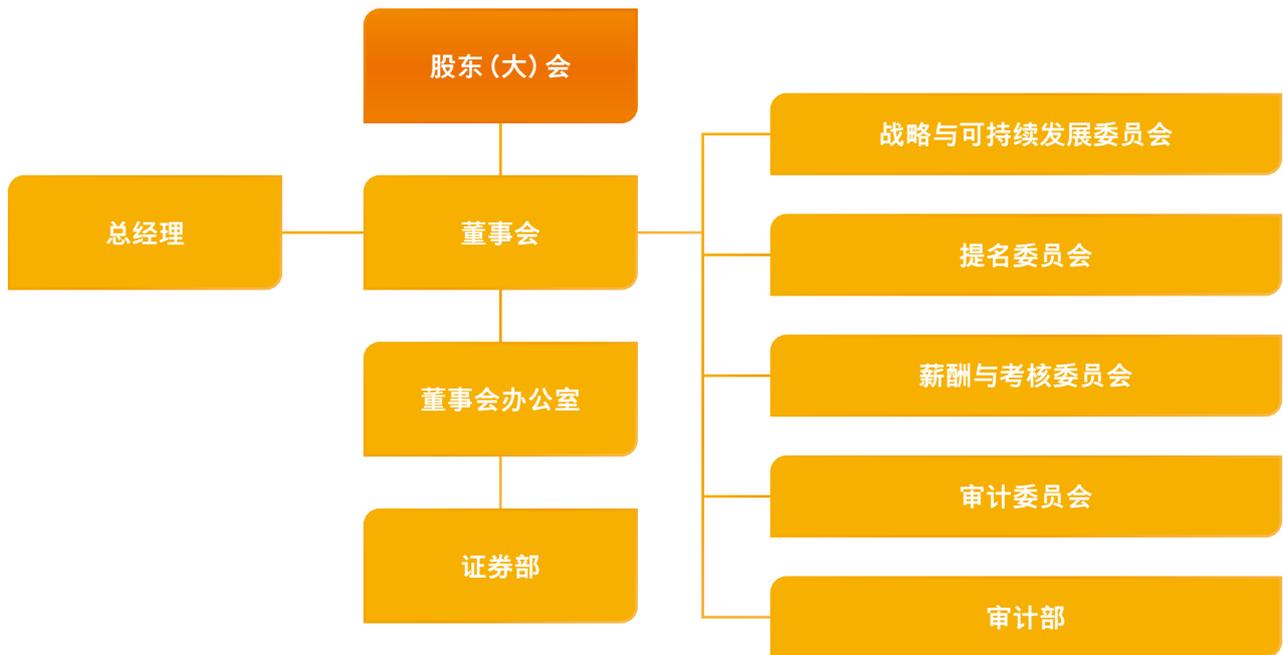
可持续发展相关 治理维度议题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治理架构，强化治理效能。以《公司章程》为基础，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管理层」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治理框架，形成决策、监督与执行的高效协同机制。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构建了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治理架构，涵盖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等治理主体。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通过专业化分工与协同运作，为重大决策提供战略研判、风险管控、人才选聘及绩效评估等多维度支援，确保董事会决策流程的专业性与决策效率。



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档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负责召集，并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層严格按照相关授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截至报告期末，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落实。

在审议对中小投资者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当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时，该股东需回避表决，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

- 公司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方面的关键作用。董事会汇聚了9位来自不同行业和学术领域的董事，涵盖技术研发、财务管理、金融等多个专业领域。
- 其中，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在董事会中充分发挥智囊和制衡作用，以独立客观的态度对公司重大事务进行审慎自主判断，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
- 2025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董事100%出席，切实履行勤勉履职义务，确保决策流程规范高效。

独立董事

- 2025年度，独立董事勤勉履行法定职责，全程参与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经审慎核查，独立董事确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式，重大决策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与披露程式，程式合法合规。
- 针对董事会提交的议案，独立董事均进行认真审议，认为相关议案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各项议案内容未提出异议。

专门委员会

- 公司董事会构建了完备的专门委员会体系，包含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委员会，各委员会均由董事构成，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咨询与建议，确保董事会议事和决策的专业性和高效性。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公司致力于维护稳健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以保障公司运营安全。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持续优化，确保合规性和有效性，并通过定期审查风险管理制度加以支援。公司重点关注法律合规、资产保护以及财务报告的完整性，同时通过提升运营效率实现战略目标。公司设有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要求，遵循客观公正原则，对上述领域进行监督。董事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整体风险管理实践。董事们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充分且有效。

本公司在管理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时，已建立时间范围的定义：短期指未来1至2年，主要关注年度营运连续性及相关要求；中期指3至5年，与公司战略规划及重大资本支出周期相匹配；长期指5年以上，涵盖技术迭代、产业结构调整及气候政策的深远影响。

风险类别	具体风险描述	时程	价值链影响	潜在财务影响
实体风险	急性 ：极端天气事件(如台风、洪水、热浪、风暴)	短期至中期	内部营运：生产设施受损、设备停机、员工安全受威胁； 供应链：物流中断、原材料供应不稳定	业务中断导致收入损失； 修复成本增加；保险费用上升； 紧急应变支出
	慢性 ：长期气候变化(平均气温上升、水资源稀缺性加剧)	中期至长期	内部营运：冷却系统效率下降、用水成本增加； 供应链：部分原材料产地水源紧张	水费及能源成本上升； 潜在的选址或搬迁成本； 营运效率降低
转型风险	政策与法规 ：更严格的碳排放法规、碳税/碳边境调节机制	中期	合规成本增加；产品出口可能面临额外关税或配额限制	碳相关税费支出；合规投资(如设备升级、监测系统)增加
	技术 ：低碳技术替代、竞争对手在碳化硅尺寸或性能上的突破	中期至长期	研发压力加大；若技术落后可能导致市场份额流失	研发投入需持续增加；现有设备或技术可能减值
	市场 ：客户(尤其汽车、新能源等行业)对供应链脱碳的要求提高	短期至中期	需满足客户ESG采购标准；品牌声誉与客户忠诚度受影响	订单流失风险；若无法满足要求可能失去重要客户
	声誉 ：未能有效管理气候议题导致负面舆论或投资者关注	短期至长期	利益相关方(投资者、小区、媒体)信任度下降； 融资条件可能恶化	融资成本上升；股价波动； 绿色金融工具获取难度增加

机遇类别	具体机遇描述	时程	价值链影响	潜在财务影响
资源效率	采用节能设备(如节能型长晶炉)、智能工厂优化(数字孪生模拟长晶)、使用厂房屋顶太阳能光伏及购买绿色电力	短期至中期	内部营运：单位产品能耗下降；生产成本降低	营运成本节省；盈利能力提升；符合绿色工厂评选要求
产品与服务	碳化硅衬底在新能源车、光伏、储能、智能电网等高成长领域的渗透加速；推出12英寸等大尺寸产品，引领行业技术反复运算	短期至长期	市场拓展：新客户、新应用场景(如12英寸产品)；产业链地位提升	收入增长；市场份额扩大；议价能力增强
市场	参与全球碳交易市场，出售减排量；因产品低碳属性获得绿色溢价(下游客户愿支付更高价格以降低自身范畴三排放)	中期	内部：透过减排项目产生碳信用；对外：绿色品牌溢价	额外收入来源；产品定价优势
韧性	投资于分散式产能(山东、上海双基地)、备用电力系统、水循环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建立极端天气应急预案及演练	中期至长期	内部营运：降低单点故障风险；提高面对极端天气的恢复能力	减少业务中断损失；保险成本可能下降

根据前述识别的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本公司采用情景分析法评估不同升温路径下的潜在影响。公司参照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代表性浓度路径，分别模拟全球升温控制在1.5℃以内(积极减排情景)及升温超过4℃(高排放情景)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未来。在1.5℃情景下，转型风险主导，全球加速脱碳政策将带来严格的碳法规、客户对供应链碳足迹的高标准要求，以及低碳技术的激烈竞争；但此情景也为碳化硅衬底在新能源车、光伏等高成长领域创造巨大市场机遇，且实体风险相对可控。反之，在4℃情景下，实体风险急剧升高，极端天气事件(如台风、洪水)将直接威胁公司山东及上海基地的营运连续性，水资源稀缺性加剧可能推高用水成本，供应链中断风险显著增加；而政策干预可能因气候灾难而滞后但剧烈，使企业面临突如其来的合规成本冲击。透过这两个情景的对比分析，本公司得以评估其业务模式在不同气候未来的韧性，并据此动态调整策略：在1.5℃路径下应加速低碳技术研发与产品碳足迹认证以抢占市场先机；在4℃路径下则需强化设施的防灾韧性与水资源循环利用，以确保营运稳定。

合规经营

于报告期内，公司并无遭遇任何重大不合规事件。

公司始终致力于强化合规经营体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坚持依法依规管理企业。公司持续强化内部合规机制，定期审查和优化内部制度流程，将合规要求深度融入现行规章制度，并根据需要及时更新完善，确保内部制度与合规标准相契合。针对法律法规的变化和监管政策的调整，公司迅速响应，将外部合规要求转化为内部管理规范。

公司把合规理念贯穿于管理和员工行为规范中，持续提升合规经营水平和依法治理能力，为企业的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成立法规委员会	相关合规培训
<p>公司高度重视合规审核工作，于2023年设立法规委员会。该委员会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各部门提交的制度流程档进行审议，确保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经营的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p>	<p>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完整性，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助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多次组织开展了合规培训活动。同时，公司还积极安排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证监局、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举办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合规培训与学习，不断强化董监高的合规意识，提升其履职尽责的能力。</p>

商业道德

公司高度重视商业道德管理，将恪守诚信、合规经营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理念，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要求。

公司秉持公平竞争的原则，坚决抵制商业贿赂和行业垄断行为，致力于建设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竞争环境，积极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为营造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畅通内部反馈管道，加强对各部门工作质量及管理人员权力的监督，打击权力滥用行为。为此，公司制定了投诉受理机制，开通了投诉管道，接受实名和匿名投诉。对所有投诉问题，公司安排督查、审计部门进行调查核实，并履行投诉结果告知和投诉人保护义务。同时，公司为所有雇员提供内部培训，同时让利益相关者了解公司的实践。

指数	2025年(件)
贪污公开诉讼案件数	0
员工由于腐败而被开除或受到纪律处分的事件件数	0
与腐败有关的业务合作伙伴合同被终止或未续订事件数	0

反商业贿赂

公司持续强化反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教育，制定了《廉洁从业管理制度》和《礼品礼金管理办法》等内部规定，以规范业务往来中的礼品礼金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过这些措施，公司致力于预防违法违纪和商业贿赂行为，促进领导干部和全体员工依法经营、廉洁从业，筑牢思想道德防线。

公司在任何的商业行为中都秉持著公正廉洁的处事态度。员工及其家庭成员都不得借由供货商或客户与公司的商业关系，向供货商或客户要求或取得金钱或礼物，以获取个人之利益，同样的，员工及其家庭成员也不得提供金钱或礼物给供货商或客户。

《礼品礼金管理方法》	《廉洁从业管理制度》
明确禁止以影响商业或政府决策为目的向协力厂商支付贿赂(礼物和/或娱乐)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禁止腐败和不诚信事件，做到「不行贿、不送礼不关联、不弄虚作假、不偷工减料、不商业欺诈、信守承诺」;对于举报人严格保密。	规定员工自律自爱、廉洁奉公的工作行为，对内、外廉洁进行定义及要求，并对廉洁问题形成处理机制。公司员工已签署《廉洁自律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未发生诚信廉洁违规现象。

ESG数据表和附注

环境绩效

指标	单位	2025年
能源利用		
汽油消耗量	公升	15,649.64
天然气消耗量	立方米	27,100.00
耗电量	兆瓦时	320,426.72
绿色电力购买及使用量	兆瓦时	37,504.51
总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时/百万元(人民币)	244.64
水资源利用		
耗水量	千吨	1,770.13
水资源消耗密度	千吨/百万元(人民币)	1.21
污染物排放		
废水排放量	千吨	1,264.03
废气排放量	吨	1.80
废弃物处理		
包装材料使用量	吨	51.67
有害废物产生量	吨	870.09
无害废物产生量	吨	767.43
温室气体排放管理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180,073.59
范围一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89.90
范围二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	179,983.69
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吨二氧化碳当量/百万元(人民币)	122.93

社会绩效

研发创新

指标	单位	2025年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179
硕博及以上人数	人	67
硕博及以上人数占研发人员比例	%	37.43

指标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9	10	367	203
实用新型专利	13	7	373	30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63	63
其他	2	2	46	41
合计	64	19	849	615

供应商ESG管理

指标	单位	2025年
供应商数量(中国)	家	1,007
审查供应商数	家	16
通过ISO14001体系认证供应商数	家	158
供应商社会责任培训总时长	小时	32
供应商社会责任培训参与人次	人次	168

雇佣与构成

指标	2025年	
员工总数		1,303
按性别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男性	1,104 (84.73%)
	女性	199 (15.27%)
按年龄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30岁以下	611 (46.89%)
	30至50岁	679 (52.11%)
	50岁以上	13 (1.00%)
按雇佣类型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全职	1,303 (100%)
	兼职	0 (0%)
按专业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生产	900 (69.07%)
	销售	40 (3.07%)
	研发	179 (13.74%)
	管理	184 (14.12%)
按教育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博士	19 (1.46%)
	硕士	121 (9.29%)
	本科	336 (25.79%)
	专科及以下	827 (63.47%)
按地理区域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中国	1,298 (99.62%)
	其他国家	5 (0.38%)
员工流失率		12.60%
按性别划分百分比	男性	13.77%
	女性	18.09%
按年龄划分百分比	30岁以下	17.18%
	30至50岁	11.93%
	50岁以上	15.38%
按地理区域划分数目及百分比	中国	12.60%
	其他国家	0%

培训与职业发展

指标		2025年
员工受训人数(受训雇员百分比)		1,228 (94.24%)
员工培训总时数		20,646
每名员工的平均受训时数		15.84
按性别划分平均受训时数 (受训雇员百分比)	男性	16.66 (94.29%)
	女性	17.64 (93.97%)
按雇员类别划分平均受训时数	高级管理人员	24.04
	管理/主管	17.64
	一般职员	15.24

商业道德管理

指数	2025年(件)
贪污公开诉讼案件数	0
员工由于腐败而被开除或受到纪律处分的事件件数	0
与腐败有关的业务合作伙伴合同被终止或未续订事件数	0

安全应急管理

指标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安全生产事故数	0	0	0
员工工伤事故伤害人数	0	0	0
员工工伤事故伤害频率	0	0	0
员工因工伤损失的工作日数	0	0	0
职业健康体检比例	100%	100%	100%
新增职业病数	0	0	0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对标索引表

披露要求	对应的本报告章节
应对气候变化	应对气候变化
污染物排放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废弃物处理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环境合规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
能源利用	能源资源管理
水资源利用	能源资源管理
循环经济	绿色运营实现循环经济
乡村振兴	公益活动
社会贡献	公益活动
创新驱动	研发创新
科技伦理	不适用

披露要求	对应的本报告章节
供应链安全	供应商管理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客户服务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质量管理
	客户服务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客户服务
	信息安全与数据治理
员工	员工权益
尽职调查	实质性议题分析
利益相关方沟通	实质性议题分析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商业道德
反不正当竞争	商业道德
自主披露的议题	公司治理
	风险与合规管理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合规经营

香港交易所ESG报告守则索引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层面A环境层面A环境		
A1排放物	有关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A1.1	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环境篇 —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1.3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环境篇 —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1.4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环境篇 —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1.5	描述所订立的排放量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环境篇 —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1.6	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订立的减废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环境篇 — 污染物与废弃物管理
A2资源使用	有效使用资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A2.1	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或间接能源(如电、气或油)总耗量(以千个千瓦时计算)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环境篇 — 能源资源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2.2	总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环境篇 — 能源资源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2.3	描述所订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环境篇 — 能源资源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2.4	描述求取适用水源上可有任何问题，以及所订立的用水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环境篇 — 能源资源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A2.5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每生产单位占量。	环境篇 — 能源资源管理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A3环境及天然资源

减低发行人对环境及天然资源造成重大影响的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A3.1

描述业务活动对环境及天然资源的重大影响及已采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

环境篇 —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层面B社会

B1雇佣

有关薪酬及解雇、招聘及晋升、工作时数、假期、平等机会、多元化、反歧视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B1.1

按性别、雇佣类型（如全职或兼职）、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总数。

社会篇 — 员工权益

关键绩效指标B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社会篇 — 员工权益

B2健康与安全

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及保障雇员避免职业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B2.1

过去三年（包括汇报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社会篇 — 职业健康与安全

关键绩效指标B2.2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社会篇 — 职业健康与安全

关键绩效指标B2.3

描述所采纳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社会篇 — 职业健康与安全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B3发展及培训	有关提升雇员履行工作职责的知识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训活动。	
关键绩效指标B3.1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如高级管理层、中级管理层)划分的受训雇员百分比。	社会篇 — 培训与职业发展
关键绩效指标B3.2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社会篇 — 培训与职业发展
B4劳工准则	有关防止童工或强制劳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B4.1	描述检讨招聘惯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强制劳工。	社会篇 — 员工权益
关键绩效指标B4.2	描述在发现违规情况时消除有关情况所采取的步骤。	社会篇 — 员工权益
B5供应链管理	管理供应链的环境及社会风险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B5.1	按地区划分的供应商数目。	社会篇 — 供应商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5.2	描述有关聘用供应商的惯例,向其执行有关惯例的供应商数目,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社会篇 — 供应商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5.3	描述有关识别供应链每个环节的环境及社会风险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社会篇 — 供应商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5.4	描述在拣选供应商时促使多用环保产品及服务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社会篇 — 供应商管理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B6产品责任	有关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健康与安全、广告、标签及私隐事宜以及补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B6.1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社会篇 — 客户服务
关键绩效指标B6.2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社会篇 — 客户服务
关键绩效指标B6.3	描述与维护及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社会篇 — 知识产权保护
关键绩效指标B6.4	描述质量检定过程及产品回收程式。	社会篇 — 质量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6.5	描述消费者数据保障及私隐政策，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社会篇 — 客户隐私保护
B7反贪污	有关防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关键绩效指标B7.1	于汇报期内对发行人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及诉讼结果。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维度 议题 — 商业道德
关键绩效指标B7.2	描述防范措施及举报程式，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维度 议题 — 商业道德
关键绩效指标B7.3	描述向董事及员工提供的反贪污培训。	可持续发展相关治理维度 议题 — 商业道德
B8社区投资	有关以社区参与来了解营运所在社区需要和确保其业务活动会考虑社区利益的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B8.1	专注贡献范畴(如教育、环境事宜、劳工需求、健康、文化、体育)。	社会篇 — 公益活动
关键绩效指标B8.2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如金钱或时间)。	社会篇 — 公益活动

披露要求

解释 / 参考章节

范畴管治

19. 发行人须披露有关以下方面的资料：

(a) 负责监督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可包括董事会、委员会或其他同等治理机构)或个人的信息。具体而言，发行人须指出有关机构或个人及披露以下信息：

(i) 该机构或个人如何厘定当前或将来是否有适当的技能和胜任能力来监督应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策略；

(ii) 该机构或个人获悉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方式和频率；

(iii) 该机构或个人在监督发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决策和风险管理程式及相关政策的过程中，如何考虑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包括该机构或个人是否有考虑与该等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相关的权衡评估；

(iv) 该机构或个人如何监督有关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目标制定并监察达标进度(见第37段至第40段)，包括是否将相关绩效指标纳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纳入(见第35段)；及

气候变化及ESG相关治理

(b) 管理层在用以监察、管理及监督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管治流程、监控措施及程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信息：

(i) 该角色是否被委托给特定的管理层人员或管理层委员会以及如何对该人员或委员会进行监督；及

(ii) 管理层可有使用监控措施及程式协助监督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如有，这些监控措施及程式如何与其他内部职能部门进行整合。

范畴策略

20. 发行人须披露其信息，以让人理解其合理预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长期影响其现金流量、融资管道或资本成本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具体而言，发行人须：

(a) 描述合理预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长期影响发行人的现金流量、融资管道或资本成本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b) 就发行人已识别的每项气候相关风险，解释发行人是否认为该风险是与气候相关物理风险或与气候相关转型风险；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c) 就发行人已识别的每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具体说明其合理预期可能影响发行人的时间范围(短期、中期或长期)；及

(d) 解释发行人如何定义短期、中期及长期，以及这些定义如何与其策略决定规划范围挂钩。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21. 发行人须披露让人了解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对其业务模式和价值链的当前和预期影响的信息。具体而言，发行人须作如下披露：

(a) 描述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对发行人的业务模式和价值链的当前和预期影响；及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b) 描述在发行人的业务模式和价值链中，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区域、设施及资产类型）。

22. 发行人须披露让人了解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对其策略和决策的影响的信息。具体而言，发行人须披露：

(a) 有关发行人已经及将来计划在其策略和决策中如何应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包括发行人计划如何实现任何其所设定的气候相关目标，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规要求达到的目标。具体而言，发行人须披露以下信息：

(i) 因应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而在当前及预期将来对发行人业务模式（包括资源配置）作出的变动；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ii) 已经或预期将进行的任何适应或减缓工作（直接或间接）；

(iii) 发行人任何与气候相关转型计划（包括制定转型计划时使用的主要假设的信息，以及该计划所依赖的因素），或若发行人并未有这样的计划，则作适当的否定声明；

(iv) 发行人计划如何实现第37至40段所述的任何气候相关目标（包括任何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如有））；及

(b) 有关发行人当前及将来计划如何为根据第22(a)段披露的行动提供资源。

23. 发行人须披露先前各汇报期内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计划的进度。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24. 发行人须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资料：

(a)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发行人在汇报期的财务状况、财务表现及现金流量；及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b) 当存在将导致下一汇报年度相关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要调整的重大风险时，关于第24(a)段中识别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披露要求

解释 / 参考章节

25. 发行人须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资料：

(a) 发行人经考虑其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策略后，并考虑到以下各项，预期其财务状况在短期、中期及长期内将如何变化：

(i) 其投资及处置计划；及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ii) 其为实施策略所需的资金的计划资金来源；及

(b) 发行人经考虑其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策略后，预期其财务表现及现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长期内将如何变化。

26. 在考虑发行人已识别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后，发行人须披露信息，使他人了解发行人的策略及业务模式对气候相关变化、发展或不确定性的韧性。发行人须按与其情况相称的做法，使用与气候相关的情景分析来评估其气候韧性。提供量化信息时，发行人可披露单一数额或区间范围。具体而言，发行人须披露：

(a) 发行人截至汇报日对其气候韧性的评估，其有助于了解：

(i) 发行人的分析结果对其策略和业务模式的影响(如有)，包括发行人需要如何应对气候相关情景分析中确定的影响；

(ii) 发行人对气候韧性的评估中考虑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范畴；及

(iii) 发行人根据气候发展调整其短期、中期和长期策略和业务模式的能力；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b) 如何及何时进行气候相关情景分析，包括：

(i) 使用的输入数据，包括：(1)发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气候相关情景及其来源；(2)分析是否涵盖多种不同的气候相关情景；(3)分析所使用的气候相关情景是否与气候相关转型风险或气候相关物理风险有关；(4)发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与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相一致的情景；(5)发行人为何认为所选择的气候相关情景与评估其气候相关变化、发展或不确定性的韧性相关；(6)发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时间范围；及(7)发行人分析所涵盖的营运范围(例如分析所涵盖的营运地点及业务单位)；

(ii) 发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关键假设；及

(iii) 进行气候相关情景分析的汇报期。

披露要求

解释 / 参考章节

范畴风险管理

27. 发行人须披露以下信息：

(a) 发行人用于识别、评估气候相关风险，以及厘定当中轻重缓急并保持监察的流程及相关政策，包括有关以下方面的信息：

(i) 发行人使用的输入资料及参数（例如资料来源及程式所涵盖的业务范围）；

(ii) 发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气候相关情景分析来识别气候相关风险；

(iii) 发行人如何评估有关风险的影响的性质、可能性及程度（例如发行人可有考虑定性因素、量化门槛或其他所用标准）；

(iv) 发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气候相关风险相对于其他类型风险的优先排列；

(v) 发行人如何监察气候相关风险；及

(vi) 与上一个汇报期相比，发行人可有及如何改变其使用的流程；

(b) 发行人用于识别、评估气候相关机遇，以及厘定当中轻重缓急并保持监察的流程（包括发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气候相关情景分析来确定气候相关机遇的信息）；及

(c) 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识别、评估、优先排列和监察流程，是如何融入发行人的整体风险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范畴指标及目标

28. 发行人须披露汇报期内的温室气体绝对总排放量（以公吨二氧化碳当量表示），并分为：

(a) 范围1温室气体排放；

(b) 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及

(c) 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

环境篇 — 应对气候变化

披露要求

解释 / 参考章节

29. 发行人须：

(a) 除非管辖机关或发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则发行人须根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2004年)》计量其温室气体排放；

(b) 披露其用于计量温室气体排放的方法，包括：(i)发行人用于计量其温室气体排放的计量方法、输入资料及假设；(ii)发行人为何选择该计量方法、输入资料及假设计量温室气体排放；及(iii)发行人在汇报期对计量方法、输入资料及假设进行的任何变更以及变更原因；

(c) 就根据第28(b)段披露的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披露其以地域为基准的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并提供有助于了解该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约文书的信息；及

(d) 就根据第28(c)段披露的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根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价值链(范围3)核算与报告标准(2011年)》所述的范围3类别披露发行人计量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中包含的类别。

环境篇 — 应对气候变化

30. 发行人须披露容易受气候相关转型风险影响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及百分比。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1. 发行人须披露容易受气候相关物理风险影响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及百分比。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2. 发行人须披露涉及气候相关机遇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及百分比。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3. 发行人须披露用于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资本开支、融资或投资的金额。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4. 发行人须披露如下：

(a) 阐释发行人可有及如何在决策中应用碳定价(例如投资决策、转移定价及情景分析)；及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b) 发行人用于评估其温室气体排放成本的每吨温室气体排放量定价；或适当的否定声明，确认发行人没有在决策中应用碳定价。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35. 发行人须披露气候相关考虑因素可有及如何纳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适当的否定声明。这可能构成根据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本，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6. 本交易所鼓励发行人披露与一项或多项特定的业务模式和活动有关的行业指标，或与参与有关行业常见特征有关的行业指标。在决定披露哪些行业指标时，本交易所鼓励发行人参考《〈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S2号〉行业披露指南》和其他国际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框架规定的行业披露要求所述的与披露主题相关的行业指标，并考虑其是否适用。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料，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7. 发行人须披露(a)其为监察实现其策略目标的进展而设定的与气候相关的定性及量化目标；及(b)法律或法规要求发行人达到的任何目标，包括任何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发行人须就每个目标逐一披露：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料，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a) 用以设定目标的指标；	
(b) 目标的目的（例如减缓、适应或以科学为基础的举措）；	
(c) 目标的适用范围（例如目标是适用于发行人整个集团还是部分（如仅适用于某个业务单位或地理区域））；	
(d) 目标的适用期间；	
(e) 衡量进度的基准期间；	
(f) 阶段性目标或中期目标（如有）；	
(g) 如属量化目标，其属绝对目标还是强度目标；及	
(h) 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包括该协议产生的司法承诺）如何帮助发行人设定目标。	

披露要求

解释/参考章节

38. 发行人须披露其设定及审核每项目标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监察达标进度，包括：

(a) 目标本身及设定目标的方法是否经协力厂商验证；

(b) 发行人审核目标的程式；

(c) 用于监察达标进度的指标；及

(d) 任何修订目标的内容及原因。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料，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39. 发行人须披露有关每项气候相关目标的绩效的信息以及对发行人绩效的趋势或变化分析。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料，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项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发行人须披露：

(a) 目标涵盖哪些温室气体；

(b) 目标是否涵盖范围1、范围2或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

(c) 此目标是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目标还是温室气体排放净额目标。如为温室气体排放净额目标，发行人须另外披露相关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目标；

(d) 目标是否是采用行业脱碳方法得出的；及

(e) 发行人计划使用碳信用抵销温室气体排放以实现任何温室气体排放净额目标。关于使用碳信用的计划，发行人须披露：

我们正在评估气候相关资料，并在指标适用时予以披露

(i) 依赖使用碳信用以实现任何温室气体排放净额目标的程度及方式；

(ii) 该碳信用将由哪些第三方计划验证或认证；

(iii) 碳信用的类型，包括相关抵销是否是基于自然还是基于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关抵销是通过减碳还是碳消除实现；及

(iv) 为让人了解发行人计划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例如，对碳抵销效果的假设）。

SICC

SICC CO., LTD.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就立信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立信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

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审计团队能够做到恪尽职守，同时具有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积极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工作高效。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立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审计质量管理机制

立信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相关部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技术标准部或审计风险管理部。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审计风险管理部独立复核和独立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

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立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立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经审查，公司认为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 2 英寸到 8 英寸碳化硅衬底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

2025 年，全球能源变革与人工智能（AI）技术加速融合，推动功率半导体和新型半导体材料需求持续演进。碳化硅材料凭借高耐压、高频、高热导、高温稳定性等综合优势，正在成为绿色低碳与高效算力基础设施的重要材料支撑。伴随新能源汽车、电网与新能源绿电、储能升级、数据中心能效提升、工业与消费电子能效提升，以及光学与先进封装等新场景的发展，碳化硅下游应用由点到面扩展的趋势进一步清晰。

与此同时，2025 年行业竞争格局进一步优化，价格波动、产业规模提升与客户导入周期并存，行业处于从早期无序扩张向大尺寸化、规模化、成本优化和结构升级并行推进的重要阶段。公司在此背景下，坚持长期主义，围绕“市场份额提升”与“技术持续进步”两条主线推进经营，一方面抓住行业调整窗口，持续巩固与全球头部客户合作关系，另一方面通过大尺寸产品、工艺优化与应用拓展提升长期竞争壁垒。

从产业趋势看，2025 年已成为碳化硅进一步扩大规模化应用的重要一年。随着技术进步、单位成本下降以及头部企业规模增长，碳化硅在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先进封装、微纳光学之外，以及更加广义的工业、电网、光伏、储能、充电设施、家电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均表现出相较传统半导体材料的综合优势，应用渗透进入“规模化导入”阶段。公司围绕这一趋势，持续完善产品矩阵、加强客

户共研、推进大尺寸化与多元应用布局，力争在行业新一轮发展中占据更有利位置。公司也正从半导体器件材料供应商向更广泛的先进材料平台型企业延伸。同时，作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持续优化内部生产管理、改进工艺技术、提升产品良率，坚持研发创新和市场拓展；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开源节流，合理管控成本费用，推进精益改善等一系列措施实现降本增效。

（一）公司经营情况

1、聚焦市场份额提升，逆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025 年，公司将抢占市场份额作为核心经营策略之一，在行业承压背景下仍实现了份额提升。根据日本富士经济于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测算，2025 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中，天岳先进（SICC）市场份额为 27.6%，位居全球第一；其中 6 英寸市场份额为 27.5%，8 英寸市场份额为 51.3%，充分体现了公司战略执行的成果。

从经营逻辑看，行业下行阶段往往更能检验公司的真实竞争力。公司之所以能在 2025 年逆势实现份额增长，核心在于：一是前瞻布局 8 英寸和 12 英寸，把握了行业尺寸升级方向；二是客户合作深、认证壁垒高，在长周期验证体系下具有较强黏性；三是规模化交付与质量稳定性经过国际头部客户验证，能够在行业竞争中获得更多订单与导入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产品品质、量产交付、技术迭代与客户协同上的加强投入，保持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厂商的业务合作关系，在行业下行周期中进一步扩大了优质客户覆盖范围，并持续开拓新领域、新客户、新应用。

通过前瞻性布局大尺寸产品，在行业从 6 英寸向 8 英寸加速切换过程中取得了明显优势，2025 年公司持续扩大 6 英寸市场份额，并在 8 英寸市场份额上占据头部位置。同时大尺寸产品占比提升，不仅帮助公司扩大了市场份额，也有助于改善产品结构、强化客户绑定并提升长期竞争壁垒。

2、深化头部客户合作，持续扩大客户版图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行业头部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深化，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先进封装、微纳光学等领域的重点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体现出公司在

产业链关键材料环节的综合竞争力。公司长期采取直销模式，依托销售、研发、生产联动机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参与客户前期验证、产品定义与工艺优化，从而增强合作深度和客户黏性。

在新能源汽车及功率器件领域，公司持续服务全球领先客户。公司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建立合作关系，并与国际客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生态。报告期内，行业大尺寸化的趋势进一步确定，随着公司大尺寸产品经济性持续加强，行业从 6 英寸向 8 英寸切换，公司通过大尺寸产品进一步加深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由于碳化硅衬底作为器件制造关键材料，需要经过外延、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复杂验证程序，下游客户一旦完成验证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这使得公司在服务头部客户后具有较强持续供货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与下游客户持续推进各项技术合作。如在微纳光学领域，公司于 2025 年 7 月与舜宇奥来微纳光学（上海）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双方将整合碳化硅材料与光学技术优势，推动碳化硅衬底材料在光学领域应用，开拓新的蓝海市场。在 AI 数据中心供电方案中，公司配合全球头部功率器件厂商，就下一代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展开密切合作。在先进封装领域，公司配合全球头部客户推进 SiC 的应用突破；同时，在芯片散热方向，公司目前已成功将半绝缘碳化硅衬底应用于高功率激光器芯片的散热层，并已形成批量出货，验证了碳化硅散热在产业端规模化应用的可行性。这些合作不仅体现公司在新兴应用方向的前瞻布局，也标志着公司正从单一材料半导体器件材料供应商向更广泛的先进材料平台型企业延伸。

此外，公司在与重要合作伙伴关系上持续深化。如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获得“博世全球供应商奖”，标志着双方产业链协同进入深度绑定阶段，与博世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加深。这类合作关系的持续稳定，有利于公司在行业波动期保持订单韧性，并进一步提升全球影响力。

整体来说，公司深度融入碳化硅行业价值链，与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生态。公司以先进的技术能力为核心，精准把握全球客户的最新需求，链接全球顶尖的供应链资源，不断推动大尺寸、高质量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在各领域的渗透率提升，并最终实现产业链共赢，持续提升全球影响力。

3、应用场景持续拓宽，碳化硅进入更广泛规模化应用阶段

2025年，碳化硅应用从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传统高景气场景，进一步向AI数据中心、智能电网、先进封装、微纳光学、工业、充电设施、家电和更多消费电子场景延展。这一趋势的底层驱动在于，随着碳化硅材料和器件技术持续进步、尺寸升级、成本下降和规模效应显现，其相较传统硅基材料在低中高压、高频、高效率、高功率密度和热管理上高效性能正在被更多终端应用所接受。

在AI数据中心领域，随着AI算力快速增长，数据中心能耗与供电效率问题日益突出。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资料，至2030年全球AI数据中心容量将增长至299GW，较2023年净增加244GW，2023年至2030年复合年增长率达到27.4%，数据中心耗电量占全球电力消费比例将由1.4%提升至10.0%。碳化硅功率器件在数据中心电源、UPS、服务器电源等场景可实现更高转换效率与功率密度，因此对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需求具有明确增量意义。

在AI眼镜-微纳光学领域，碳化硅材料凭借优异光学特性和轻量化潜力，正在成为重要的显示新材料。资料显示，至2030年全球AI眼镜出货量有望超过6000万副；公司2025年在该领域已形成实质性布局，不仅与舜宇奥来达成战略合作，还凭借“碳化硅光波导片在AI眼镜中的应用”方案入选中国信通院优秀案例，表明公司在碳化硅材料跨界应用方向已具备较强产业化落地能力。

在电网、工业、光伏储能、轨道交通和家电等领域，碳化硅优秀的材料特性带来的性能提升则更为明显。根据相关预测，2024年至2030年，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等领域的复合增长率分别可达27.2%、24.5%、25.3%。随着使用经济性不断提升，更多原本由传统硅基器件主导的场景开始引入碳化硅方案，推动行业由单一赛道增长向多场景共振演进。

4、引领尺寸升级趋势，推动行业由6英寸向8英寸切换并布局12英寸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引领行业向大尺寸衬底升级，目前6英寸导电型衬底仍为主流、8英寸导电型衬底正快速起量、12英寸前瞻布局推进顺利。尤其是公司在8英寸导电型衬底的质量与批量供应能力处于全球领先地位，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持续推动头部客户向8英寸转型。

8英寸衬底的重要性在于，其更大的可用面积有助于提升单片晶圆产出、改善器件制造经济性并推动下游产线与设备兼容优化。同时，全球碳化硅功率器件

制造商在 8 英寸项目上的总投资额持续提升，行业向 8 英寸切换已成为一个清晰的趋势。

在更大尺寸布局方面，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推出业内首款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并于 2025 年一季度完成 12 英寸导电 N 型、导电 P 型及半绝缘型全系列产品技术攻关。目前 12 英寸产品已获得头部客户订单，这意味着公司在下一代大尺寸衬底方向上已经走在行业前列。12 英寸的意义不只是技术展示，更在于 12 英寸的批量产出将使得诸多新兴领域成功落地，SiC 作为先进平台型材料进一步降低诸多领域的单位成本，并打开更大规模商业化空间。

从产业竞争角度看，谁能够率先完成从 6 英寸到 8 英寸，再向 12 英寸延伸的量产与客户导入，谁就更有机会在下一轮行业竞争中掌握主动权。报告期内公司在 8 英寸占比提升、12 英寸持续推进上的表现，体现了公司在技术路线选择—产能能力建设—客户验证推进等三方面的协调能力，也增强了未来盈利能力与市场份额继续提升的基础。

（二）研发创新情况

碳化硅衬底属于高度技术密集型行业，制备流程复杂、工艺壁垒高，核心竞争力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材料基础研究、晶体生长、缺陷控制、加工工艺、设备设计和产业化协同能力。保持技术领先是公司的长期战略重点。2025 年，公司继续围绕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和工程优化开展持续投入，强化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技术进步与产业化能力相互促进。

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1.66 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16.91%。研发投入增加主要用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8 英寸衬底产业化研发，P 型衬底以及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兴领域方向的开发。公司在行业景气承压阶段并未削弱研发投入，而是继续加大前瞻性技术和新应用方向布局，体现出较强的长期投入定力。

从技术方向看，公司持续围绕大尺寸化、低缺陷、低成本、液相法、P 型衬底以及新型应用材料等方向推进研发。公司业内首创使用液相法制备出无宏观缺陷的 8 英寸碳化硅衬底，突破了碳化硅单晶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和缺陷控制难题；同时，公司也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 P 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这为智能电网、高压大功率器件等场景的拓展提供了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销售—研发—生产”联动机制继续强化研发体系。公

司与下游战略客户共同推进研发，痛点及需求开展针对性研发，并基于客户反馈持续优化迭代产品，使研发成果能够更快转化为产业化能力和客户价值。对于碳化硅这类验证周期长、产业链协同要求高的材料行业而言，这一机制有利于公司在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之间形成正循环。

从知识产权成果看，公司在持续研发投入基础上，已形成较为系统的知识产权积累和技术壁垒。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03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08 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 13 项。

从人才与组织能力看，公司持续打造全球碳化硅人才高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中硕士、博士合计 67 人，占研发人员总数 37.43%；公司拥有 2 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并汇聚国家级人才 7 人、省级人才 12 人、市级人才 14 人。未来三年，我们将持续优化人才矩阵，进一步完善覆盖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物理、化学、机械工程等多学科背景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在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和工程转化上的持续推进提供支撑。

2025 年，公司研发创新成果还在多项外部荣誉中得到体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凭借“一种高平整度、低损伤大直径单晶碳化硅衬底”获得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银奖；2025 年 6 月获得日本权威半导体媒体颁发的“半导体电子材料”类金奖；2025 年 11 月因“全系列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全球首发”入选“2025 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这些成果从侧面体现了公司技术创新在国内外产业界的影响力。山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

总体看，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工作，坚持高强度投入，在行业波动中保持技术进步节奏不变；围绕大尺寸化与新应用方向进行前瞻布局，既服务当前市场份额提升，也服务未来产业升级；同时，公司强化研发成果向量产和客户价值转化，持续推动从技术突破到产业化竞争力的闭环形成。这些工作将对公司未来在 8 英寸进一步放量、12 英寸持续突破，以及绿色低碳应用、AI 数据中心、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新应用方向的拓展形成有力支撑。

（三）年度成果和荣誉

2025 年，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建设、ESG 管理、资本市场布局等方面收获多项荣誉，彰显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综合实力，得到了产业界、资本市场和

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1、技术与品牌荣誉方面

公司凭借在衬底技术突破与量产应用上的显著成果，斩获多项高含金量奖项，其中核心荣誉实现重大突破：公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获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继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已获此项殊荣后再添佳绩，成功成就行业首个“双料单项冠军”，充分彰显公司在碳化硅衬底核心领域的绝对领先地位；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相关成果，荣获山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该奖项作为山东省科技领域最高荣誉之一，充分肯定了公司在碳化硅技术产业化落地、推动区域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突出贡献；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中国专利奖（银奖）”，该奖项是中国知识产权领域的最高政府奖项，竞争极为激烈，充分彰显公司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与高价值专利培育能力；凭借“全系列 12 英寸碳化硅衬底全球首发”成果，入选“2025 年度中国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十大进展”，彰显在大尺寸衬底领域的全球引领地位；荣获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半导体材料分会颁发的“半导体材料行业突出贡献奖”，肯定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国产化替代方面的突破性贡献；凭借“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产业化制备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际发明展览会银奖”，体现公司技术创新的国际影响力；同时，公司获评“山东省先进级（省级）智能工厂”，彰显智能制造领域的标杆水平，以及“山东省新材料领军培育企业”“济南市服务产业链发展优质链主企业”，凸显在区域产业发展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此外，公司此前获得的“2025 行家极光奖”之“全球 SiC 衬底影响力企业”及“2025 年度优秀产品奖”，进一步巩固了其行业引领地位。

2、ESG 与规范经营方面

公司凭借系统化的 ESG 管理体系与扎实的可持续发展实践，荣获 2025 年度上市公司最佳 ESG 实践奖，体现了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始终保持高水平的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质量，不仅树立了科创板上市公司规范经营的良好标杆，更以符合国际资本市场的合规运营标准，为本次港股成功上市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国产碳化硅企业对接全球资本树立了合规典范。同时，公司获评“济南市工业节水示范企业”，积极践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战略，彰显绿色发展理念。

3、产业影响力与国际认可度方面

公司碳化硅材料成功入选中国制造“十四五”成就展，登陆国家博物馆，彰显了公司的硬核科技实力，也体现了国家对碳化硅产业及公司发展的高度认可；公司作为国内碳化硅衬底行业的领军企业，积极协办全国半导体材料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相关会议，助力行业标准完善，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国际领域，公司斩获德国博世集团“卓越供应商”奖项，成为其全球约3.5万家供应商中获评的49家企业之一，彰显产品品质与供应能力的国际认可；同时，作为31年来首家荣获日本器件产业新闻第31届半导体年度奖“半导体电子材料”类金奖的中国企业，跻身全球顶尖半导体材料企业行列，标志着中国碳化硅产业整体实力的跃升。

4、资本市场方面

公司8月成功实现港股上市，成为国内碳化硅衬底领域首家“A+H”两地上市企业，这一资本布局的重大突破，不仅让公司迈入“A+H”双资本平台发展的全新阶段，更成为国产第三代半导体硬科技企业对接全球资本、实现国际化发展的标杆案例，充分印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实力与全球化发展潜力获得国际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同时公司凭借突出的科技创新实力与全球化发展布局，荣获“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新材料）”“2025年度科技创新金牛奖（港股）”“2025硬科技硬客科技突破奖”，资本市场认可度持续攀升。此外，公司研发团队获评“团省委在青春建功高质量发展工作中表现突出青年集体”，彰显了人才队伍建设的显著成效。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2025年，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1月27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3、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4、关于 H 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7、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8、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9、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10、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授权代表的议案 11、关于批准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的议案 12、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3.1 公司章程（草案） 13.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13.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14、关于制定《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14.1 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15、关于修订及制定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5.1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 15.2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 15.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 15.4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 15.5 独立董事制度（草案） 15.6 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15.7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 15.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15.9 股东通讯政策（草案） 15.10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草案） 15.11 董事、监事及相关人员证券交易及披露管理办法（草案） 15.12 董事会成员及雇员多元化政策（草案） 16、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7、关于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4、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15、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行动方案议案的议案 21、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3、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5、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6、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6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确认 H 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1 公司章程（草案）-英文版 2.2 公司章程（草案）-中文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3、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1 公司章程 1.2 股东会议事规则 1.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2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3 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 2.4 独立董事制度 2.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7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2.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10 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2.11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12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1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14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2.15 股东通讯政策 2.1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17 董事及相关人员证券交易及披露管理办法 2.18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19 总经理工作细则 2.20 内部审计制度 2.21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 2.22 重大信息内部收集报告制度 2.2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24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2.25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2.26 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 3、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3.1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4、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参加股东会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了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负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监督、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有效履行了职能。公司审计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均为公司董事。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对H股发行上市聘请审计机构、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规划、考核标准，激励方案的规划和研究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条件以及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包含 2 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3、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等。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包含 2 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对变更公司董事、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授权代表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情况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包括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包含 1 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发行 H 股上市及上市方案、境外募集资金、境外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年报以及 2024 年度 ESG 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提

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司信息披露及担保核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全部担保行为进行核查。经核查，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相关担保行为均已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与披露义务。

六、2026年度工作计划

2026年天岳先进将继续以“成为国际著名的半导体材料公司”为战略目标，立足新能源和AI引领未来科技革命的契机，始终秉持“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引领行业和技术发展，以高品质产品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2026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以下重点工作，推动天岳先进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1、坚持主业聚焦，稳步提升大尺寸产能与有效利用率

公司将继续以碳化硅衬底主业为核心，围绕济南与上海临港两大基地，系统梳理并优化现有6/8英寸产线的产能结构与排产节奏，并审慎推进资本开支，稳步提升有效产能利用率与交付能力，并通过工艺优化、瓶颈环节扩能与智能排产等方式，提升整体产出效率，保障客户供货稳定性。

2、深化8英寸主流化应用，前瞻推进12英寸全系列产业化

公司将继续以“8英寸绝对领先、全球头部客户首选供应商、大尺寸高质量衬底量产标杆”作为年度经营重点。在8英寸方面，公司计划在2026年继续推进8英寸产品占比：一方面通过进一步提升8英寸良率和稳定性，巩固其在公司

收入中的主力地位，另一方面加快更多车规级及工业客户的量产导入节奏。在 12 英寸方面，将围绕已完成的导电 N 型、P 型及高纯半绝缘型全系列产品技术攻关，重点推进与头部客户的合作，为即将到来的具备规模化交付条件时的快速产业化奠定基础。

3、构筑基于高品质和高质量服务的品牌力，维护行业健康利润率

2026 年，公司计划以高品质产品和高质量服务为基底构筑品牌力，构筑以技术和服务质量为锚的盈利修复路径，维护行业健康利润率。公司将坚持价值定价，综合产品尺寸、质量、服务内容与长期战略保供能力，与客户建立以性能与可靠性为基础的长期合作关系，杜绝内卷式的价格博弈，重视客户满意度、良率与交付时效，并通过工艺进步和精益制造确保降本增效工作的顺利展开，并以内生性盈利支撑持续研发和智能工厂迭代投入，有力提升经营质量。

4、围绕“AI+新能源”双轮驱动，系统优化产品与市场结构

公司将围绕“新能源+AI”双主线下优化资源配置。一方面，继续深耕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电网及工业等传统高景气赛道，保障车规级 6/8 英寸导电型衬底稳定供货，支撑下游 xEV 领域碳化硅渗透率快速提升。另一方面，重点面向 AI 数据中心电源、先进封装散热与 AI/AR 眼镜光波导片等新应用领域，完善导电性衬底、光学级衬底及先进封装材料等产品线布局，强化与电力电子、AI 智算、光学头部客户的联合开发，提升非车载业务在收入中的占比，以多场景、高门槛应用提升整体毛利和品牌高度，提升盈利弹性。

5、强化降本增效与精益制造，夯实成本优势

在行业竞争走向新阶段的背景下，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强成本与效率管理。2026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长晶质量提升、低缺陷生产、智能排产等环节深挖潜力，有效降低单位成本；同时，依托 AI+智能制造管理体系，对长晶、切片、磨抛、清洗全流程进行更细颗粒度的监控和参数优化，减少人力成本、提高良率与一致性；此外，公司将在采购端推进多元化供应体系，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经营层面将围绕单位成本、单位能耗、单位人效等核心指标设定阶段性目标，以在竞争中保持合理毛利。

6、巩固并拓展全球头部客户生态，提升“A+H”平台下的国际化运营能力

公司将继续绑定关键客户，服务多元终端赛道。一方面，稳固与全球头部功

率半导体龙头厂商的长期合作，通过满足其连续迭代的产品规格要求，确保在其全球供应链中的核心地位；另一方面，加快与 AI 数据中心、电网、微纳光学、先进封装等领域头部客户的联合开发与产业化推进节奏，推动更多新应用项目进入批量出货阶段。依托 2025 年 H 股上市形成的“A+H”双融资与双品牌平台，公司将同步完善境外销售和技术支持网络，提升跨区域交付、结算与合规能力，为后续海外产能布局和更大规模出海打好基础。

7、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人才建设，强化“技术+知识产权”双重护城河

在 2025 年研发费用已达 1.66 亿元、同比增长 16.91%的基础上，公司计划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将资金重点用于 12 英寸、液相法 P 型衬底、面向电力电子领域新应用方向各类导电性衬底、光学衬底、先进封装散热材料与射频等新材料方向。同时，继续推进在研项目落地，提升从基础研究，到产品开发、工程化试验，再到规模量产的转化效率。人才方面，公司将通过激励措施、科研平台与国际合作吸引和稳定高层次人才，为公司在未来行业技术拐点与应用切换中保持长期竞争力提供保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以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指引，从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带领管理层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加大科技创新和研发力度，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大力开拓新兴市场，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并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争取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所有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纳入评价范围主要业务包括：发展战略、治理结构、组织架构、社会责任、人力资源、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金管理（含募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全面预算、关联交易管理、投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财务报告、研究与开发、存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知识产权风险、信息系统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生产业务、资产管理、资金活动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监管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总额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 3%	营业收入总额 1.5% \leq 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 3%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1.5%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0.5%	资产总额 0.25% \leq 错报<资 产总额 0.5%	错报<资产总额 0.2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误，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直接财产损失 \geq 资产总额 0.5%	资产总额 0.25% \leq 直接财产 损失<资产总额 0.5%	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 0.2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规并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及违规操作受到政府、税务、环保、证监会等部门处罚，造成严重不良影响；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3、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

	成重大失误或财产损失；4、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2、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3、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通知》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和公允性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2026年度，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态势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保持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进一步推行精细化管理，加强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和内控环境，为公司经济效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和高质量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宗艳民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立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〇二五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677S86JMR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549 号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天岳先进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岳先进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J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本照记载事项发生变更时，应即时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葛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Full name 郑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41970100848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郑斌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22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徐耀飞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11-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9198111274339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耀飞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19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立信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及建筑业，审计收费总额 9.16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2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立信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2025年3月27日，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及审计小组成员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保持应有的关注度和职业谨慎性，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且听取了立信关于公司审计工作总体安排相关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在立信出具 2025 年年度初步审计意见后，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审计情况。

3、2026 年 3 月 27 日，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其创造卓越绩效，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规则（以下统称“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首席技术官、董事会秘书及经董事会决议确认为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人员。

第三条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

- （一）坚持薪酬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 （二）坚持薪酬与公司的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原则；
- （三）坚持按劳分配，薪酬与岗位职责、履职情况相结合的原则；
- （四）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 （五）坚持合规合法性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第二章 薪酬管理机构

第四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可以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独立董事的履职评价采取自我评价、相互评价等方式进行。

公司人事部负责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

体薪酬方案的制订与实施、绩效与履职评价标准的制定与考核。

第五条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包括：

（一）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二）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三）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四）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六条 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并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充分披露。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会报告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并由公司予以披露。

公司亏损时应当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审议各环节特别说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变化是否符合业绩联动要求。

第三章 薪酬的构成与标准

第七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下列标准确定：

（一）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二）非独立董事：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1、基本薪酬：即月度工资标准，结合行业薪酬水平、本人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担任岗位责任大小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本人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故请事假、病假、工伤假以及在职学习期间的薪资与福利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第八条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第九条 公司可实施中长期激励方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并实施相应的绩效考核。中长期激励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经股东会批准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依照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方案规定执行。

第十条 公司应当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普通职工的薪酬分配比例，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生产一线和紧缺急需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倾斜，促进提高普通职工薪酬水平。

第十一条 公司较上一会计年度由盈利转为亏损或者亏损扩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平均绩效薪酬未相应下降的，应当披露原因。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

公司应当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第十三条 绩效考核的程序如下：

（一）董事会在审议公司年度报告时确定年度经营战略；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战略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目标；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建考核小组，以考核目标为基础，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拟定的绩效考核系数，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四章 薪酬的发放

第十四条 基本年薪按月发放，考核奖金在会计年度结束后结合年度考核情况发放。

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职的，按其实际任期计发薪酬。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二）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 （三）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第十六条 每年年初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绩效考核指标、市场薪酬预测等制定高管年度薪酬预算，明确各岗位的薪酬预算额度。公司经营业绩未达预期时，通过控制绩效工资及绩效奖金等方式控制薪酬成本。强调绩效工资和绩效奖金的发放与公司整体业绩、部门业绩和员工个人绩效紧密挂钩。通过绩效考核，确保薪酬投入能带来相应的产出效益，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竞争力。

第五章 薪酬调整、止付与追索

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并随着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一）同行业薪资水平变化；
- （二）通胀水平；
- （三）公司经营效益及个人业绩完成情况；
- （四）公司发展战略或组织结构调整；
- （五）个人岗位调整或职务变化。

第十八条 经公司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临时为专门事项设立专项奖励或惩罚，作为对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补充。

第十九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可以根据情节轻重减少或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

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一）严重违反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受到公司内部严重书面警告以上处分的；

（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三）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的；

（四）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或被证券交易所予以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第二十条 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第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第二十二条 《公司章程》或者相关合同中涉及提前解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补偿内容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不得进行利益输送。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未尽事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悖时，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执行，并由董事会及时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第二十四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第二十五条 本制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实施，修改时亦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关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56248546

关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报告

立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62CX287AH





关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550 号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548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天岳先进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天岳先进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天岳先进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天岳先进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报告仅供天岳先进为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资金发生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济宁天岳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210.94	1,846.94		20,913.66	3,144.2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611.31	1,018.26		3,109.50	520.0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91.20	675.64		697.76	269.0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趣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10	27,540.00		26,190.10	1,350.0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上海趣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294.16	-		44,294.16	-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上海纳幻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6,430.00		6,390.00	40.0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客户B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受同一控制，且报告期内与公司有交易，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应收账款	1,919.12	4,205.58		4,331.38	1,793.31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50.00		250.00	-	销售固定资产	经营性往来
	济阳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	其他应收款	-	63.46		63.46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来
总计				363,127.16	95,403.08		257,345.86	201,184.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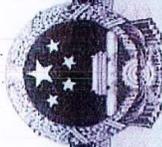
本汇总表已于2026年3月27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90000202603110018

扫描二维码
验证了照真实性
记、备案、许可、
经营信息、体
型等多维度服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褚志刚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决算报告、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业务。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6x.10.001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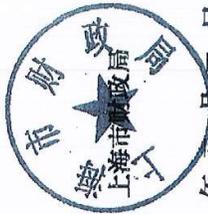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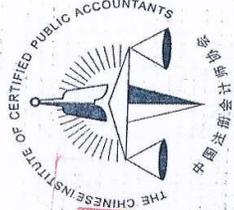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 名 Full name 郑 斌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701008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41970100848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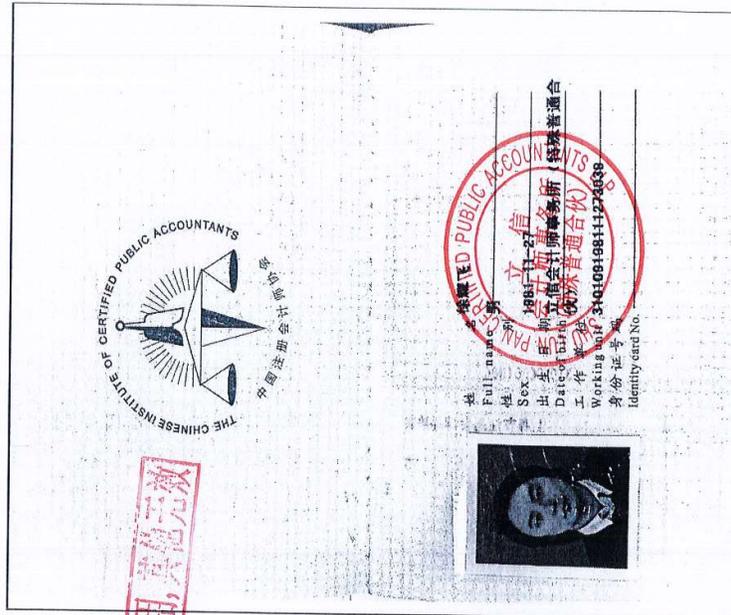
郑斌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22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附表 2

关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2025 年年初往来资	2025 年度往来累计	2025 年度往来资金	2025 年度偿还累计	2025 年期末往来资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 附属企业	客户 B		应收账款	1,919.12	4205.58	0	4331.38	1793.31		经营性往 来
	达波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 资子公 司	应收账款	-	250.00		250.00	-	销售固定 资产	经营性往 来
	济南天业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 东宗艳民控 制的企 业	预付账款	-	63.46		63.46	-	采购商品	经营性往 来
总计	/	/	/	363,127.16	95,403.08		257,345.86	201,184.38	/	/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5 年度，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的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监督、核查的职责。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鉴于李相民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9A.18（1）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黎国鸿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成为公司独立董事后，接替李相民先生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及刘华女士。

审计委员会全部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成员的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计委员会任职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组织、召开及表决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无缺席情况。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会议内容	审议结果
1	2025年1月27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	2025年3月27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文件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3	2025年4月29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4	2025年8月29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5	2025年10月27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跟踪并监督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按审计计划完成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实施细则》及内部审计计划的要求履行工作职责，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我们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3、审阅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仔细地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可以真实、完整和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的运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事项。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全面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审计委员会在日常履职过程中，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评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的适当性和执行的有效性，审议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相关议案，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的进一步更迭及完善。2025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要求，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相关治理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真实有效，未发现需整改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持续、良好的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意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工作，提高审计效率，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化运行。

6、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

损害公司和非关联交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对外担保有关事项，认为公司 2025 年对外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全资子公司的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依托自身专业水平和职业经验，在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财务报告和评估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

202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切实履行职权范围内的责任，继续发挥专业作用及职能，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岳先进”)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

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 独立董事履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三位。

鉴于李相民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9A.18(1) 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刘华女士、黎国鸿先生。

刘华女士: 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三联集团员工;2002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北京天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山东森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4 年 2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本人在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职，在提名委员会任职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可以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事项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华	9	9	4	0	0	/	4

2、会议表决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

（二）出席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其中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本人认为，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以及审计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讨论。本人认为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机会及其他个人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进行深入交流并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管理运营状况、财务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等重大事项，同时关注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提供专业合理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积极沟通，对本人关注的问题予以充分落实和改进，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过程中，本着重要性的原则，重点关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通过审查其决策、执行以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独立判断，出具明确的意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3、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4、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重点审查与监督。经核查，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持续健全内控体系，结合 A+H 股上市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多项治理制度，内控体系能够有效保障业务运行与风险管控，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5、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与境外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与诚信状况良好，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客观、公允原则，切实履行审计职责。

6、聘任或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解聘事项。财务负责人游樱女士自 2024 年 9 月任职以来，履职情况稳定，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7、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8、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监事会职权

2025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监管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与治理结构优化需要，完成了监事会取消、董事辞任及补选等相关事项，所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李相民先生、黄振东先生和王欢先生先后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关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为填补上述董事辞任后的职位空缺，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婉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于2025年7月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俊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2025年7月3日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鉴于新《公司法》实施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调整需要，公司取消监事会建制，其原监督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行使。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暨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鉴于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董事王俊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完善公司董事会治

理结构，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王俊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考核激励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好激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绑定核心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华

2026年3月27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岳先进”)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

现将本人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构成、个人履历和独立性说明

(一)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的构成情况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三位。

鉴于李相民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9A.18(1) 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刘华女士、黎国鸿先生。

(二) 关于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洪辉先生: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会计学专业,高级经济师。1990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历任财政部工业交通财务司综合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工业交通司综

合处主任科员、工业交通司综合信息处副处长；1998年6月至2000年3月，任财政部经济贸易司工业处副处长、工业一处副处长；2000年3月至2007年1月，历任财政部经济建设司计划投资处副处长、处长、综合处处长、环境与资源处处长；2007年1月至2014年8月，任财政部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2014年8月至2018年7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359）董事；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副主任；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11月，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海海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深圳市梦网控股发展有限公司顾问；2022年6月至2024年1月，任北京中财宝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2025年12月，任中润辉铭（海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华大卓越（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吉林省北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临工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本人在公司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任职，在审计委员会任职主任委员（召集人）。

（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可以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事项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洪辉	9	9	5	0	0	/	4

2、会议表决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

（二）出席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其中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本人认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讨论。本人认为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有效的沟通。就定期报告、公司财务和内控等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了本人的职能及监督作用。在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中，对公司货币资金、存货、应收帐款、三项费用及研发费用、营业收入的变化等进行了重点关注，并提请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重点揭示。

（四）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进行积极、有效的沟通。督促强化内部审计机构人员的配备，加强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督促指导内部审计机构修订完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制订工程结算和管理制度，开展上海一期工程结算审计，做好二期工程的追踪审计等。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机会及其他个人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进行深入交流并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管理运营状况、财务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等重大事项，同时关注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提供专业合理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积极沟通，对本人关注的问题予以充分落实和改进，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过程中，本着重要性的原则，重点关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通过审查其决策、执行以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独立判断，出具明确的意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3、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4、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重点审查与监督。经核查，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持续健全内控体系，结合 A+H 股上市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多项治理制度，内控体系能够有效保障业务运行与风险管控，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5、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与境外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与诚信状况良好，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客观、公允原则，切实履行审计职责。

6、聘任或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解聘事项。财务负责人游樱女士自 2024 年 9 月任职以来，履职情况稳定，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7、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8、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监事会职权

2025 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监管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与治理结构优化需要，完成了监事会取消、董事辞任及补选等相关事项，所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李相民先生、黄振东先生和王欢先生先后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关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为填补上述董事辞任后的职位空缺，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婉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俊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 2025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鉴于新《公司法》实施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调整需要，公司取消监事会建制，其原监督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行使。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暨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鉴于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董事王俊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完善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王俊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考核激励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好激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绑定核心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洪辉

2026 年 3 月 27 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岳先进”)的独立董事,2025 年任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

现将 2025 年任期内本人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 独立董事履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三位。

鉴于本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9A.18(1) 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刘华女士、黎国鸿先生。

李相民先生(离任):男,1964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学位,光学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1989 年 2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北京燕东微电子联合公司技术部工程师;1995 年 5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工程系博士后研究;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北京理工大学

光电工程系副教授；1999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英国萨里大学物理系博士后研究；2002年6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光电学院教授；2020年11月7日至2025年2月19日，兼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2025年度，本人离任前在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职，并在提名委员会任职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可以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事项

2025年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1次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相民（离任）	1	1	1	0	0	/	1

2、会议表决情况

2025年任期内，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

议。

(二) 出席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任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参加审计委员会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本人认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5 年任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三) 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进行深入交流并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管理运营状况、财务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等重大事项，同时关注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提供专业合理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积极沟通，对本人关注的问题予以充分落实和改进，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任期内，本人在履职过程中，本着重要性的原则，重点关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通过审查其决策、执行以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独立判断，出具明确的意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任期内，本人认真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

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 年任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3、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 年任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4、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无。

5、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任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与境外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与诚信状况良好，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客观、公允原则，切实履行审计职责。

6、聘任或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任期内，公司未发生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解聘事项。财务负责人游樱女士自 2024 年 9 月任职以来，履职情况稳定，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7、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任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8、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任期内，本人、黄振东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关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相关辞任事项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

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为填补董事辞任后的职位空缺，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婉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025任期内，公司未发生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事项，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正常。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5任期内，不存在上述事项的审议。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本人自2020年11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2月19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卸任，本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应专门委员会职务。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原监事会、管理层以及相关部门对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并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独立董事：李相民

2026年3月27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岳先进”)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

现将本人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三位。

鉴于李相民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9A.18(1) 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刘华女士、黎国鸿先生。

黎国鸿先生:黎国鸿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公司秘书公会会员、特许秘书、特许管治师, UrbanLandInstitute 会员,香港董事学会及香港美国商会会员。1989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会计专员、高级会计师及经理。1997 年 4 月

至 2006 年 12 月，曾任职于冠亚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04），最后职务为公司秘书兼财务总监；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德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99）财务总监，任德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372）首席财务官兼公司秘书。2013 年 8 月至今，任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74）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投资委员会成员，并自 2020 年 12 月起兼任首席执行官。2017 年 2 月至今，任桦欣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657）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 年 2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本人在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职，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职主任委员（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可以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1、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事项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黎国鸿	8	8	5	0	0	/	3
-----	---	---	---	---	---	---	---

2、会议表决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

（二）出席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其中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本人认为，审计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讨论。本人认为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了本人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机会及其他个人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进行深入交流并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管理运营状况、财务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等重大事项，同时关注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提供专业合理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本人在行使职权时，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积极沟通，对本人关注的问题予以充分落实和改进，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履职过程中，本着重要性的原则，重点关注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通过审查其决策、执行以及披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合法、合规性进行独立判断，出具明确的意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股份减持、同业竞争等相关承诺的情形。

3、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4、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重点审查与监督。经核查，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持续健全内控体系，结合 A+H 股上市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多项治理制度，内控体系能够有效保障业务运行与风险管控，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5、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聘请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机构具备证券、期货

相关业务资格与境外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与诚信状况良好，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客观、公允原则，切实履行审计职责。

6、聘任或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解聘事项。财务负责人游樱女士自2024年9月任职以来，履职情况稳定，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7、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8、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监事会职权

2025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监管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与治理结构优化需要，完成了监事会取消、董事辞任及补选等相关事项，所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李相民先生、黄振东先生和王欢先生先后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关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为填补上述董事辞任后的职位空缺，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婉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于2025年7月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俊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及2025年7月3日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鉴于新《公司法》实施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调整需要，公司取消监事会建制，其原监督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行使。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暨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鉴于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董事王俊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完善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王俊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考核激励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好激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绑定核心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诚信忠实、勤勉尽责。

202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黎国鸿

2026年3月27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

2024年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洪辉先生、李相民先生、刘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鉴于李相民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公司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9A.18（1）条的规定选举一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2025年2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为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公司对现任独立董事对自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了董事会。自查结果显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情形，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意见

经深入核查独立董事李洪辉先生、黎国鸿先生、刘华女士的任职经历及个人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7日

